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894,655,9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何坤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坤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年度计划及未来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是公司自己提出的目标和规划，不是盈利预测也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8
第十节 内部控制	6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塔牌集团	指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山水泥	指	梅州市华山水泥有限公司
恒基建材	指	蕉岭恒基建材有限公司
恒发建材	指	梅县恒发建材有限公司
恒塔旋窑	指	梅县恒塔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鑫达旋窑	指	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鑫盛能源	指	蕉岭鑫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惠州塔牌	指	惠州塔牌水泥有限公司
福建塔牌	指	福建塔牌水泥有限公司
金塔水泥	指	梅州金塔水泥有限公司
塔牌营销	指	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
混凝土投资	指	广东塔牌混凝土投资有限公司
华威贸易	指	蕉岭华威贸易有限公司
文华矿山	指	梅州市文华矿山有限公司
丰顺构件	指	丰顺塔牌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
漳州塔牌、漳州构件	指	漳州塔牌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
武汉塔牌华轩	指	武汉塔牌华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文化发展	指	蕉岭塔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华新达	指	广东华新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华聪	指	香港华聪集团有限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披露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之“八、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塔牌集团	股票代码	00223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塔牌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TAPAI GROUP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坤皇		
注册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4199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4199		
公司网址	http://www.tapai.com		
电子信箱	tp@tapai.com、gdtpzhp@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皓平	曾文忠
联系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电话	0753-7887036	0753-7887036
传真	0753-7887233	0753-7887233
电子信箱	gdtpzhp@126.com	tp@tapa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项目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7 年 04 月 28 日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溪南路 1 号	441400000005576	44142761792844X	61792844-X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12 月 26 日	广东省梅州市彬芳大道南 82 号	441400000005576	44142761792844X	61792844-X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顾燕君、卢志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 6 号卓著中心 10 层	刘宁斌、陈兴珠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督导期已届满，但因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据此，一创摩根自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起对塔牌集团的保荐职责范围仅为募集资金有关事项。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一创摩根的持续督导义务已完成。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4,456,688,018.61	3,816,093,615.71	16.79%	3,485,979,01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8,224,546.50	400,373,573.41	51.91%	201,780,74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3,739,333.45	376,160,362.11	57.84%	196,586,81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52,205,535.87	653,958,379.29	76.19%	531,918,712.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98	0.4475	51.91%	0.22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98	0.4475	51.91%	0.22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4%	11.11%	4.13%	5.94%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5,408,110,979.76	5,445,326,763.47	-0.68%	5,118,641,72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33,143,454.29	3,777,022,405.17	12.08%	3,440,469,615.77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31,423.82	8,535,938.11	3,392,937.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29,410.52	11,626,880.09	1,918,186.9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945,767.32	11,201,990.78	2,617,331.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0,210.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61,573.82	-5,359,731.10	-2,493,979.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95,452.99	1,792,420.25	244,980.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27.24	-553.67	-4,432.50	
合计	14,485,213.05	24,213,211.30	5,193,928.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速放缓，全年GDP比上年增长7.4%，较上年回落了0.3个百分点；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15.3%，增速同比回落了3.3个百分点，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10.5%，增速同比回落了9.3个百分点。（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4年，全国累计水泥产量24.76亿吨，同比增长1.8%，比2013年回落了7.8个百分点，是1991年以来增长速度最低的一年，创24年最低，在当前我国投资正处于震荡调整阶段，经济增长进入变轨期，表明我国水泥需求已经进入低速增长期的新常态。2014年全国水泥行业实现利润780亿元，从数字上看，2014年利润是水泥行业仅次于2011年的历史第二高位。（数据来源：中国水泥协会·数字水泥）

2014年，广东水泥市场淡季不淡，旺季不旺，产量稳中有升，价格趋于稳定，经济效益高于预期，创广东历史最好水平。广东水泥年初延续了2013年年末的良好运行态势，上半年利润总额同比出现大幅增长，但由于受固定资产投资下滑、房地产不景气和建设资金不到位的影响，水泥需求增长乏力，导致了水泥市场旺季不旺。虽然四季度水泥价格开始回升，但增长幅度低于去年同期水平，因此，利润总额增幅逐步收窄。（来源：广东水泥协会）

2014年，受益于广东进一步促进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战略和赣闽粤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规划实施，公司主销区基础设施建设明显增加，拉动水泥需求增长较快，同时粤东地区落后水泥产能淘汰后供给有所下降，区域水泥市场供需格局明显改善。公司充分利用这一有利时机，通过内部革新激发活力，健全考核机制，实施了将全体员工利益捆绑在一起的新一轮薪酬激励计划，多管齐下，攻坚克难，取得了显著成效，产能利用率得到了明显提升，水泥销量和市场份额获得了稳步提升，盈利能力显著改善，营业收入和计提年度激励奖金前的净利润双双创历史新高。

2014年度，公司实现水泥产量1,400.64万吨、销量1,389.71万吨，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了17.09%、14.76%；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45,668.8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822.45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了16.79%、51.91%，每股收益0.68元。

2014年度，得益于水泥产销两旺和煤炭价格下降以及产能利用率提升，公司水泥销量较2013年度增长了14.76%，水泥销售价格较2013年度上升了2.51%，水泥销售成本较2013年度下降了2.53%，受此叠加影响，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了大幅度增长。

在上下游产业链方面，产销量和营业收入稳步提升，盈利能力有所增强。2014年度，全资控股混凝土搅拌站实现混凝土销售76.48万方、营业收入24,972.70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了22.51%、32.02%；管桩方面，实现销量53.38万米，较上年同期下降了17.66%，实现营业收入7,100.3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8.86%，主要是管桩售价上升及新增受托加工收入抵销了销量下降的不利影响；骨料方面，实现销量11.31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82.68%，实现营业收入319.8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294.59%。报告期内，用于公司混凝土和管桩生产的内部水泥、骨料销量分别为19.22万吨、26.06万吨，在合并时已作抵销，未包含在上述披露的销量数据中。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硅酸盐水泥、混凝土、管桩产品的生产销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同比增减(%)	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445,668.80	381,609.36	16.79%	主要是水泥销量同比增长14.76%及单价同比上升2.51%所致。
营业成本	314,158.60	282,931.70	11.04%	主要是水泥销量同比上升14.76%以及水泥销售成本同比下降2.53%所致。
期间费用	42,982.61	40,408.54	6.37%	
研发投入	555.88	3,445.97	-83.87%	随着在建和技改项目减少，研发项目亦同步减少，相应费用投入下降。
净利润	60,758.04	39,737.09	52.90%	主要是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16.79%以及毛利率同比上升3.65个百分点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15,220.55	65,395.84	76.19%	系报告期水泥销售量价齐升使得销售收现增长了31.61%，煤炭价格下降等使得采购付现仅增长了20.09%，从而使得净流入大幅增长。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关于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得益于水泥产销两旺和水泥价格上升、成本下降，2014年度公司水泥销售单价同比上升了2.51%，水泥销售成本同比下降了2.53%，综合毛利率同比上升了3.65个百分点，在此叠加影响下，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822.45万元，同比大幅度增长了51.91%，超额完成了2014年度计提年度激励奖金前计划目标值5亿元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57亿元，虽然同比增长了16.79%，但未能完成2014年度产值计划目标值52.5亿元指标。从分产品情况来看，水泥销量和营业收入均超额完成计划数，完成情况好；受市场竞

争激烈及尚处于市场培育期影响，预拌混凝土、管桩和骨料销量及营业收入虽有增长，但不及预期，均未达到计划数，并且新材料产业的发展较为缓慢，致使整体营业收入未完成计划目标值。

关于投资建设文福万吨线项目

为做大做强水泥主业，弥补区域内落后水泥产能淘汰出来的市场空间，公司拟在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文福镇新建2×10000t/d新型干法旋窑熟料水泥生产线（含2×20MW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项目。就此项目，已获广东省发改委（粤发改产业函[2012]698号）文，同意公司开展前期工作；同时公司于2014年4月与蕉岭县人民政府签订了《项目投资合同》。至本报告公告日为止，尚未获得项目批文。

该项目投资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情见2014年4月2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5,668.80万元，较上年度增长了16.79%，其中：主营业务收入444,579.08万元，占年度营业总收入的比例为99.76%，较上年度增长了16.80%；其他业务收入为1,089.72万元，占年度营业总收入的比例为0.24%，较上年度增长了11.03%。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仍为水泥、混凝土、管桩等，收入结构未发生明显的变化。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水泥（万吨）	销售量	销售量	1,389.71	1,210.92	14.76%
	生产量	生产量	1,400.64	1,196.24	17.09%
	库存量	库存量	38.87	27.94	39.12%
混凝土（万方）	销售量	销售量	76.48	62.43	22.51%
	生产量	生产量	76.48	62.43	22.51%
	库存量	库存量			0.00%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管桩（万米）	销售量	销售量	53.38	64.83	-17.66%
	生产量	生产量	63.32	52.99	19.49%
	库存量	库存量	17.36	7.42	133.96%
熟料（万吨）	销售量	销售量		20.26	-100.00%
	生产量	生产量		20.26	-100.00%
	库存量	库存量			0.00%
石灰石（万吨）	销售量	销售量	3.73	36.61	-89.81%
	生产量	生产量	3.73	36.61	-89.81%
	库存量	库存量			0.00%
骨料（万吨）	销售量	销售量	11.31	6.19	82.68%
	生产量	生产量	11.31	6.19	82.68%
	库存量	库存量			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石灰石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89.81%，系福建矿业外销石灰石数量下降所致，公司开采的石灰石以自用为主，一般不外销。

报告期内，骨料销量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82.68%，系随市场开拓力度加大而增长。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45,561,938.2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49%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43,959,465.67	5.47%
2	第二名	123,864,588.15	2.78%
3	第三名	110,812,516.98	2.49%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	第四名	86,620,430.44	1.94%
5	第五名	80,304,937.00	1.80%
合计	--	645,561,938.24	14.49%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原材料	759,134,270.39	24.22%	678,004,558.30	24.02%	11.97%
工业	燃料及动力	1,527,657,472.29	48.75%	1,434,096,590.79	50.80%	6.52%
工业	折旧费用	308,802,355.13	9.85%	318,518,546.26	11.28%	-3.05%
工业	其它	538,602,572.52	17.18%	392,387,589.57	13.90%	37.26%
合计		3,134,196,670.33	100.00%	2,823,007,284.92	100.00%	11.02%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水泥	原材料	556,633,422.79	19.31%	503,844,431.00	19.55%	10.48%
	燃料及动力	1,517,671,990.70	52.65%	1,399,641,045.21	54.32%	8.43%
	折旧费用	298,088,718.87	10.34%	304,690,398.00	11.82%	-2.17%
	其它	510,223,282.42	17.70%	368,693,122.00	14.31%	38.39%
	合计	2,882,617,414.78	100.00%	2,576,868,996.21	100.00%	11.87%
熟料	原材料			6,906,676.36	16.90%	-100.00%
	燃料及动力			25,825,587.35	63.20%	-100.00%
	折旧费用			3,048,560.16	7.46%	-100.00%
	其它			5,084,707.04	12.44%	-100.00%
	合计			40,865,530.91	100.00%	-100.00%
混凝土	原材料	166,182,787.81	90.07%	128,269,486.17	90.17%	29.56%
	燃料及动力	1,064,543.00	0.58%	899,801.32	0.63%	18.31%
	折旧费用	3,874,169.91	2.10%	3,099,864.36	2.18%	24.98%
	其它	13,378,233.17	7.25%	9,980,806.02	7.02%	34.04%
	合计	184,499,733.89	100.00%	142,249,957.87	100.00%	29.70%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管桩	原材料	35,120,309.16	55.49%	38,212,361.17	66.76%	-8.09%
	燃料及动力	7,740,121.00	12.23%	5,097,942.18	8.91%	51.83%
	折旧费用	6,421,734.86	10.15%	6,727,882.96	11.75%	-4.55%
	其它	14,011,761.45	22.14%	7,196,842.47	12.57%	94.69%
	合计	63,293,926.47	100.00%	57,235,028.78	100.00%	10.59%
电力	原材料		0.00%		0.00%	0.00%
	燃料及动力	549,782.12	80.68%	1,724,074.19	68.45%	-68.11%
	折旧费用	67,964.87	9.97%	532,511.38	21.14%	-87.24%
	其它	63,730.18	9.35%	262,197.38	10.41%	-75.69%
	合计	681,477.17	100.00%	2,518,782.95	100.00%	-72.94%
石灰石	原材料	53,716.67	20.03%	410,313.00	17.12%	-86.91%
	燃料及动力	104,559.47	38.99%	785,226.70	32.77%	-86.68%
	折旧费用	28,287.17	10.55%	325,932.00	13.60%	-91.32%
	其它	81,615.03	30.43%	875,044.62	36.51%	-90.67%
	合计	268,178.34	100.00%	2,396,516.32	100.00%	-88.81%
建筑骨料	原材料	1,144,033.96	40.34%	361,290.60	41.41%	216.65%
	燃料及动力	526,476.00	18.56%	122,913.84	14.09%	328.33%
	折旧费用	321,479.45	11.34%	93,397.40	10.70%	244.21%
	其它	843,950.27	29.76%	294,870.04	33.80%	186.21%
	合计	2,835,939.68	100.00%	872,471.88	100.00%	225.05%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09,349,067.5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5.76%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28,103,091.97	7.26%
2	第二名	165,161,417.57	5.26%
3	第三名	153,402,692.22	4.88%
4	第四名	142,663,755.52	4.54%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	第五名	120,018,110.27	3.82%
合计	--	809,349,067.56	25.76%

4、费用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万元）	12,900.23	12,505.72	3.15%	
管理费用（万元）	26,745.53	22,513.45	18.80%	
财务费用（万元）	3,336.85	5,389.37	-38.08%	主要是报告期偿还了较多借款，借款利息支出相应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万元）	22,133.20	15,781.65	40.25%	主要是受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上升16.79%和毛利率同比上升3.65个百分点的影响，利润总额同比上升了49.30%，导致所得税费用相应增长。

5、研发支出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同比增减(%)
研发支出(万元)	555.88	3,445.97	-83.87%
占营业收入比例	0.12%	0.90%	-0.78%

公司研发支出主要是为了保持本公司在技术上的领先优势。报告期研发支出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在建和技改项目减少，研发项目同步减少，相应费用投入下降。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7,419,722.69	4,078,873,191.21	3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5,214,186.82	3,424,914,811.92	2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205,535.87	653,958,379.29	76.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973,559.03	34,783,697.68	543.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024,537.32	451,483,759.78	55.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050,978.29	-416,700,062.10	14.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570,000.00	593,500,000.00	-20.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443,215.94	866,986,052.44	27.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873,215.94	-273,486,052.44	132.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81,341.64	-36,227,735.25	-205.6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了 76.19%，系报告期水泥销售量价齐升使得销售收现增长了 31.61%，煤炭价格下降等使得采购付现仅增长了 20.09%，从而使得净流入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了 132.87%，主要是报告期借款的净偿还额和股东分红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长了 205.67%，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造成的。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4,445,790,775.30	3,134,196,670.33	29.50%	16.80%	11.02%	3.67%
分产品						
水泥	4,119,933,150.02	2,882,617,414.78	30.03%	17.64%	11.87%	3.61%
电力	534,100.74	681,477.17	-27.59%	-72.58%	-72.94%	1.71%
石灰石	1,394,616.95	268,178.34	80.77%	-89.16%	-88.81%	-0.61%
商品混凝土	249,727,030.28	184,499,733.89	26.12%	32.02%	29.70%	1.32%
管桩	71,003,559.10	63,293,926.47	10.86%	38.86%	10.59%	22.79%
建筑骨料	3,198,318.21	2,835,939.68	11.33%	294.59%	225.05%	18.97%
分地区						
华南地区	4,053,206,302.13	2,838,084,431.04	29.98%	24.12%	15.37%	5.31%
华东地区	392,584,473.17	296,112,239.30	24.57%	-27.39%	-18.42%	-8.2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63,235,362.40	10.41%	532,581,226.31	9.78%	0.63%	
应收账款	79,854,055.48	1.48%	70,713,791.64	1.30%	0.18%	系报告期销售规模扩大, 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存货	507,876,399.51	9.39%	530,407,639.74	9.74%	-0.35%	主要是报告期煤炭采购价格下降使得期末库存煤炭金额相应减少; 此外公司加强了配品配件的管理, 降低了库存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174,755,059.02	3.23%	171,283,942.64	3.15%	0.08%	系对参股企业投资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2,539,394,910.76	46.96%	2,516,318,793.90	46.21%	0.75%	主要是报告期鑫达水泥粉磨站投入运营, 固定资产相应增加
在建工程	14,713,958.62	0.27%	211,240,854.83	3.88%	-3.61%	系鑫达水泥粉磨站项目结转至固定资产所致
应收票据	423,068,762.50	7.82%	545,499,506.35	10.02%	-2.20%	主要是报告期销货款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49,813,987.11	4.62%	69,606,289.35	1.28%	3.34%	主要是报告期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30,082,290.14	0.56%	21,639,032.95	0.40%	0.16%	主要是报告期转让漳州塔牌的股权款采用分期收回方式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7,060,350.63	0.69%	24,779,176.19	0.46%	0.23%	主要是矿山防护区拆迁费和专用道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909,315.12	1.83%	27,842,315.86	0.51%	1.32%	主要是预付与长期资产相关的款项增加所致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3.70%	475,000,000.00	8.72%	-5.02%	系报告期资金回笼状况好, 偿还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0.00%	124,000,000.00	2.28%	-2.28%	系报告期资金回笼状况好, 偿还借款所致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应付职工薪酬	97,969,934.56	1.81%	40,000,442.00	0.73%	1.08%	主要是期末公司根据 2014 年起实施《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的规定计提年度激励奖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5,613,329.31	1.40%	114,064,230.27	2.09%	-0.69%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末水泥价格的下行使得期末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较年初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366,575.05	0.01%	1,962,241.64	0.04%	-0.03%	主要是随借款总量下降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利息减少而相应减少
预计负债	1,246,723.40	0.02%	32,891,736.00	0.60%	-0.58%	主要是履行了 2013 年度碳排放清缴义务，同时按照 2014 年度广东省碳排放配额分配实施方案确认报告期需承担的碳成本减少所致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水泥产业结构调整60家大型企业之一的上市公司，是广东省唯一一家本土上市水泥企业，是广东省最具规模和综合竞争力的水泥龙头企业，相比粤东区域其他水泥企业具有以下优势：

1、产业政策扶持优势：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60家大型水泥企业之一，产业结构调整政策将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拓展空间，享有在项目核准、土地审批、信贷投放等得到有关机构优先支持的有利地位；

2、产业链整合优势：公司具有完整的产业链，上游具有矿山、煤炭贸易公司，下游具有混凝土搅拌站、管桩厂、新型建材公司，完整的产业链可以促进公司在提高抗风险能力的基础上增加新的经济增长点；

3、规模及市场占有率优势：公司在广东省本土水泥行业中名列前茅，水泥销售在粤东市场占有率始终保持40%以上；

4、营销优势：公司具有完善的销售网络，共有两千多个销售网点，开设了塔牌水泥的电子商务销售平台，通过网上销售扩宽销售渠道，为客户提供便利；

5、品牌优势：公司“塔牌”品牌水泥产品是“广东省名牌产品”、“福建省名牌产品”，“塔牌”商标是“广东省著名商标”；

6、技术优势：公司成立了广东省水泥行业省级技术中心，通过淘汰落后、科研投入升级生产设备及生产技术创新，水泥生产技术始终保持在行业先进行列；

7、管理优势：公司多年来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明晰所有权和经营权，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管理体系；通过改革创新干部管理选拔、考核制度，造就了一支纪律严明、作风严谨、管理严密的优秀企业管理团队。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1,163,000.00	23,429,567.73	-9.67%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梅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	混凝土生产	49.00%
兴宁市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	混凝土生产	49.00%
大余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混凝土生产	49.00%
深圳市君安混凝土有限公司	混凝土生产	49.00%
诏安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	混凝土生产	49.00%
潮州市涨基径南混凝土有限公司	混凝土生产	35.00%
广东华新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节能建材	45.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4年04月22日	2014年06月02日	现金	2,000		8.75	8.75
中国建设银行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4年05月08日	2014年06月10日	现金	1,000		4.03	4.03
中国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	2014年05月06日	2014年06月16日	现金	1,100		4.56	4.56
中国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4年06月18日	2014年07月29日	现金	1,500		6.22	6.22
中国农业银行	无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4年09月05日	2014年10月30日	现金	2,000		13.26	13.26
中国农业银行	无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4年09月26日	2014年11月14日	现金	2,000		11.41	11.41
中国建设银行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4年10月09日	2014年11月21日	现金	4,000		19.56	19.56
中信银行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4年09月05日	2014年12月05日	现金	3,000		33.66	33.66
中国农业银行	无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4年10月27日	2014年12月17日	现金	2,000		11.6	11.6
中国农业银行	无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4年11月04日	2015年01月05日	现金	2,000		14.61	
中国银行	无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6,000	2014年11月25日	2015年01月13日	现金	6,000		37.05	
中国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4年11月14日	2015年01月16日	现金	2,000		12.77	
中国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4年11月25日	2015年01月27日	现金	1,000		6.39	
中国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4年11月28日	2015年01月30日	现金	2,000		12.7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无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2014年11月04日	2015年02月02日	现金	2,000		22.19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	无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	2014年12月06日	2015年02月06日	现金	3,000		20.89	
合计				36,600	--	--	--	36,600		239.72	113.05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04月09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686.6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16.3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190.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3,9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5.93%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08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0年8月26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金额为100元，总额为人民币63,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发行债券人民币63,000万元，共计募集人民币63,000万元。截止2010年9月2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63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3,133,4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606,866,600.00元。截止2010年9月2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大华会

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立信大华验字[2010]11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合计使用 531,906,778.34 元（含投入到已转让的“福建漳州管桩项目”38,605,200.70 元）。

鉴于所有募投项目均已完工并投入运营，经 2014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4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同时保证股东利益，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 127,116,710.61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9,376,228.24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收回“福建漳州管桩股权”转让款 28,000,000.00 元，将在收到时直接补充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广东连平金塔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8,000	3,654		2,571.08	70.36%	2010 年 11 月 23 日	458.09	否	否
2. 广东连平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8,000	3,076		2,791.37	90.75%	2011 年 03 月 31 日	33.4	否	否
3. 广东梅县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8,000	3,905		3,607.92	92.39%	2010 年 06 月 25 日	-108.47	否	否
4. 广东蕉岭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否	8,000	5,218		5,219.7	100.03%	2010 年 09 月 28 日	368.83	否	否
5. 广东大埔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3,840	480		360	75.00%	2010 年 04 月 12 日	-20.02	否	否
6. 广东饶平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3,920	735		489.38	66.58%	2010 年 10 月 16 日	0.15	否	否
7. 广东惠阳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3,920	735		637.02	86.67%	2011 年 08 月 31 日	34.08	否	否
8. 广东揭西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3,920	833		587.53	70.53%	2010 年 10 月 06 日	-17.22	否	否
9. 广东兴宁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3,920	1,225		490	40.00%	2010 年 04 月 01 日	-28.82	否	否
10. 广东丰顺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3,920	735		490.29	66.71%	2010 年 09 月 15 日	233.65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1. 广东陆河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3,920	833		587.49	70.53%	2010 年 07 月 21 日	36	否	否
12. 广东揭阳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否	3,920	2,009		2,009.37	100.02%	2010 年 08 月 21 日	-93.49	否	否
13. 福建武平年产 6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3,000	63.8	2,350.79	78.36%	2012 年 04 月 01 日	236.37	是	否
14. 江西全南年产 6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1,600		1,510.83	94.43%	2011 年 09 月 01 日	47.55	否	否
15. 广东兴宁增设年产 6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	是		490		488.02	99.60%	2014 年 03 月 31 日	-21.71	否	否
16. 福建漳州管桩项目	是		3,850	57.94	3,860.51	100.27%	2014 年 04 月 30 日	-26.83	不适用	是
17. 鑫达 200 万吨粉磨站	是		25,000	11,394.57	25,139.38	100.56%	2014 年 03 月 31 日	2,232.35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3,280	57,378	11,516.31	53,190.68	--	--	3,363.91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63,280	57,378	11,516.31	53,190.68	--	--	3,363.9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受市场竞争激烈及总体需求下降的影响,实际销量情况差:由于混凝土搅拌站的进入门槛较低,各目标市场均有众多混凝土搅拌站,导致产能过剩、竞争异常激烈;并受房地产调控等不利因素的叠加影响,导致商品混凝土市场供求矛盾更加突出,使得各募投项目实际销量远未达到原来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时的计划销量。报告期内,已投入运营的募投项目销量完成率仅有 16.48%,远不及预期,导致销售收入远不及计划金额,亦导致固定费用分摊至单位成本较高。2、制造(销售)成本上升,且高于价格上涨幅度:受报告期河沙、碎石等材料价格的上涨以及产销量较低导致固定费用分摊至单位成本较高的影响,制造(销售)成本较原来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时上升了 39.29%,虽然销售价格也上升 35.07%,但不足以覆盖成本上升幅度,导致大部分募投项目出现了亏损。受上述两个因素的影响,除“鑫达 200 万吨粉磨站”和“福建武平年产 6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外,其它募投项目均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鉴于“福建漳州管桩项目”自开工建设以来迟迟未能进入正常经营状态,且受管桩行业周期波动及市场竞争激烈的影响,预计漳州管桩项目在当前和未来更长一个时间内都可能处于亏损状态,同时该项目对公司水泥主业的协同效益较差。为更好地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和效益,经 2014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4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原始出资价 3,850 万元转让了“福建漳州管桩项目”的全部股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回股权转让款 1,050 万元。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蕉岭县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 m ³ 商品混凝土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结合当前和今后混凝土市场情况，为更好地布局混凝土产业，董事会同意将广东蕉岭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实施地点和该公司住址由原来的蕉岭县蕉城镇牛岗圩调整至梅州市蕉华工业园北部老场金塔大道北侧。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蕉岭县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混凝土项目第二条生产线实施地点的议案》，为合理布局蕉岭县区域混凝土产业、有利于区域内混凝土市场销售，董事会同意将广东蕉岭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第二条线的实施地点调整至蕉岭县广福镇乐干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0 年 8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5,481.20 万元。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了专项审计，出具了立信大华核字[2010]2314 号《关于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公司保荐机构就本次置换事宜分别发表了书面同意的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 2012 年 5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以及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 18,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经 2012 年 5 月 21 日召开公司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 2012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8,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2) 2012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该议案经 2012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 2013 年 6 月 4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3) 2013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行为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该议案经 2013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 2013 年 12 月 18 日, 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除募投项目“4. 广东蕉岭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12. 广东揭阳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和“16. 福建漳州管桩项目”三个募投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经调整后投资总额一致外, 其余募投项目实际投资总额均低于经调整后投资总额, 出现了结余, 主要是因为由于混凝土搅拌站投资门槛较低, 各路资本竞相进入, 致使各地市场竞争激烈, 募投搅拌站产能利用率未如预期, 因此各搅拌站没有按可研计划配备搅拌车和泵车, 仅根据实际情况配备了必要的搅拌车和泵车, 减少不必要投资, 无须使用完计划安排的募集资金, 这有利于降低搅拌站投入运营后的经营成本, 能提高经济效益和股东回报。 鉴于所有募投项目均已完工并投入运营, 经 2014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经 2014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 同时保证股东利益, 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 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 127,116,710.61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9,376,228.24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未收回“福建漳州管桩股权”转让款 28,000,000.00 元, 将在收到时直接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福建武平年产 6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	原蕉岭恒塔等十二个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3,000	63.8	2,350.79	78.36%	2012 年 04 月 01 日	236.37	是	否
江西全南年产 6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	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600		1,510.83	94.43%	2011 年 09 月 01 日	47.55	否	否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广东兴宁增设年产 6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 *1		490		488.02	99.60%	2014 年 03 月 31 日	-21.71	否	否
福建漳州管桩项目 *1		3,850	57.94	3,860.51	100.27%	2014 年 04 月 30 日	-26.83	不适用	是
鑫达 200 万吨粉磨站 *2	原连平金塔等十五个募投项目	25,000	11,394.57	25,139.38	100.56%	2014 年 03 月 31 日	2,232.35	是	否
合计	--	33,940	11,516.31	33,349.53	--	--	2,467.7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系：①原计划投资项目实施地的市场容量发生变化，部分市场竞争激烈，经市场调查，若按照原计划建 2 条生产线将造成市场容量过剩；②各项目原投资预算是按理论值进行的，如一条生产线配套应有足够的运输设备，但实际情况是产能未能发挥理论值水平，所以配套设施投资约减少 50%左右；因此经 2011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决定不再建设广东连平金塔等 9 个混凝土搅拌站的第 2 条生产线，新增了福建武平年产 6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江西全南年产 6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福建漳州管桩项目三个募投项目及拟在广东兴宁年产 1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运营 2 条生产线的基础上增加投资，再建 1 条生产线，项目建设地址为兴宁市区城东。剩余募集资金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定》科学合理使用，计划继续在塔牌水泥市场覆盖范围兴建、收购、兼并或合资合作兴建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不断延伸和扩展塔牌水泥市场，扩大水泥销售和覆盖范围，增强公司发展后劲，提高公司竞争实力。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等情况公司已于 2011 年 7 月 28 日进行了公告。</p> <p>(2)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行业产业结构调整政策和规划要求，弥补公司按政策淘汰落后立窑熟料产能及水泥粉磨产能造成公司水泥粉磨产能下降无法匹配新型干法熟料产能的情形，为此公司蕉岭县文福镇建设一套 200 万吨的先进高效低能耗的水泥粉磨生产线。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等情况公司已于 2013 年 6 月 6 日进行了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见前述原因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鉴于福建漳州管桩项目自开工建设以来迟迟未能进入正常生产经营状态，且受管桩行业周期波动及市场竞争激烈的影响，预计漳州管桩在当前和未来更长一个时期内都可能处于亏损状态，同时该项目对公司水泥主业的协同效应较差。为更好地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和效益，经 2014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4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原始出资价 3,850 万元转让了福建漳州管桩项目的全部股权。该股权转让所得价款后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福建塔牌	子公司	工业	生产销售水泥	300,000,000	1,325,812,207.43	864,572,842.57	1,408,908,299.63	323,224,436.49	238,272,669.88
恒基建材	子公司	工业	生产水泥及预制件	20,000,000			59,472,279.13	1,097,133.87	2,316,480.95
金塔水泥	子公司	工业	生产销售水泥	30,000,000	282,821,015.00	178,854,459.41	382,102,019.26	77,094,704.33	57,690,159.18
华山水泥	子公司	工业	生产销售水泥	20,000,000	23,047,835.19	19,620,376.76	1,167,358.76	-2,485,718.81	-2,490,465.01
鑫达旋窑	子公司	工业	生产销售旋窑水泥	60,000,000	576,131,144.50	463,797,640.31	615,300,480.51	154,198,930.77	111,664,968.72
鑫盛能源	子公司	工业	利用余热及煤矸石综合能源发电	30,000,000	93,006,833.13	-29,983,388.66	65,653,281.54	-1,032,646.89	-746,847.93
恒塔旋窑	子公司	工业	生产销售水泥	15,000,000	127,084,480.87	115,436,982.99	205,583,976.10	15,506,841.66	12,996,051.57
恒发建材	子公司	工业	生产销售水泥	20,000,000	96,605,997.92	74,756,716.55	361,504,459.58	27,185,227.27	20,340,056.27
塔牌营销	子公司	商业	销售水泥,熟料及其他建筑材料	15,000,000	303,422,827.71	18,178,250.45	1,553,703,041.32	-3,241,053.94	-2,387,657.51
华威贸易	子公司	商业	销售煤炭等原材料	5,600,000	23,897,614.97	21,246,901.39	286,679,818.65	1,004,050.65	905,307.20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文华矿山	子公司	工业	开采、销售石灰石	18,000,000	335,579,068.16	32,563,252.85	74,473,035.68	3,127,377.88	3,015,699.63
混凝土投资	子公司	工业	生产、销售混凝土	300,000,000	770,461,069.34	587,093,250.80	327,324,647.36	9,526,166.81	8,707,265.67
惠州塔牌	子公司	工业	生产销售水泥	300,000,000	1,266,669,976.60	932,528,346.41	1,375,074,103.00	256,276,648.24	192,172,547.50
文化发展	子公司	商业	文化传播; 旅游项目综合开发	5,000,000	868,587.89	868,587.89		-1,120,330.13	-1,120,330.13
武汉塔牌华轩	子公司	工业	新材料	3,000,000	2,968,364.56	2,968,271.78		-31,728.22	-31,728.22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2014 年度净利润 (万元)	2013 年度净利润 (万元)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福建塔牌	23,827.27	19,537.94	21.95%	主要是水泥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9.72%以及售价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2.39%所致。
恒基建材	231.65	1,342.36	-82.74%	系上年度资产处置净收入较多所致。
金塔水泥	5,769.02	3,868.39	49.13%	主要是水泥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7.98%，以及售价上升成本下降使得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4.83 个百分点所致。
华山水泥	-249.05	-84.84	193.54%	系上年度资产处置净收入较多所致。
鑫达旋窑	11,166.50	5,902.37	89.19%	主要是熟料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1.82%所致。
恒塔旋窑	1,299.61	1,575.93	-17.53%	主要是水泥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3.31%所致。
恒发建材	2,034.01	1,704.15	19.36%	主要是报告期水泥价格上升使得毛利率同比上升了 2.64 个百分点所致。
塔牌营销	-238.77	3.40	-7119.13%	主要是受毛利率小幅下降以及计提年度激励薪酬使得期间费用增加所致。
文华矿山	301.57	-552.63	-154.57%	主要是报告期销量增长 20.79%以及毛利率同比上升了 7.66 个百分点所致。
混凝土投资	870.73	-1,626.44	-153.54%	主要是全资控股搅拌站盈利能力增加以及丰顺管桩亏损减少所致。

公司名称	2014 年度净利润 (万元)	2013 年度净利润 (万元)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惠州塔牌	19,217.25	11,555.00	66.31%	主要是水泥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8.40%，以及售价上升成本下降使得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7.29 个百分点所致。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漳州塔牌	基于管桩市场竞争激烈，预期未来盈利状况不乐观	转让所有股权	正面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
大余京桥	基于目标市场容量不大	转让部分股权	实质性影响不大
恒基建材	注销	注销	无影响
武汉塔牌华轩	发展新材料业务	新设控股	无影响
赣州塔牌华轩	新材料业务	新设控股	无影响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 竞争格局

目前，公司水泥销售主要以梅州、惠州龙门和福建武平三大生产基地为核心，通过公路运输向周边市场辐射。由于水泥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紧密关联性，广东省尤其是粤东地区的经济发展速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当地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均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产生较大影响。水泥产品具有很强的同质性和运输半径，同一区域内的水泥企业间竞争激烈。广东省由于较高的经济发展水平一直是水泥消费大省，省内落后产能现状所带来的结构调整又将释放较大市场空间，已吸引多家大型水泥制造企业在广东省建厂扩产；同时，周边区域的大型水泥企业通过公路、水路等运输方式进入广东水泥市场。虽然广东经济的快速、稳定发展提供了持续的新增水泥需求，但随新增产能的逐渐释放，广东省市场上尤其是珠三角市场，水泥行业的竞争可能将日趋加剧。针对日趋加剧的市场竞争，要做好目标市场的研

究以及目标定位，发挥传统优势的同时更要针对薄弱环节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抓住广东省内淘汰落后产能的政策性发展机遇充分发挥公司的比较优势，继续构建和优化产业布局，加快文福“万吨线”项目建设，在巩固并扩大粤东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实现市场区域向珠三角的纵深拓展同时利用福建武平和梅州生产基地向赣南闽西拓展。

粤东市场是公司传统的优势市场，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达到40%以上，文福“万吨线”项目前期工作进展顺利，公司将充分利用此契机扩大粤东市场份额。

珠三角市场由于众多大型水泥企业进驻竞争激烈，在珠三角市场要以重点大型工程项目为主，公司将通过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占有对水泥质量要求比较高的重点项目的市场份额，提高产品知名度和美誉度，在珠三角市场中树立塔牌水泥的品牌。

赣南闽西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落后，区域内的水泥厂普遍生产规模比较小、生产工艺比较落后。赣南闽西地区和粤东邻近。“塔牌”、“嘉应”、“恒塔”、“粤塔”品牌已经在粤东市场上形成较强的影响力与吸引力，公司将利用品牌影响辐射重点开发赣南闽西地区的水泥经销商，实现在赣南闽西地区快速扩张。

（2）发展趋势

2015年，我国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全年GDP增长目标约为7.0%，中国经济将由高速增长转变为中高速增长、经济增长更趋平稳、增长动力更为多元、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将成为新常态（2015年政府工作报告）。一方面，随着经济增长速度明显放缓，工业化、城市化、现代化水平的提高，水泥需求总量将总体趋于减少，水泥产业产能过剩和环保标准等问题突出，水泥行业竞争将异常激烈。另一方面，国家新一轮城镇化的政策方向已经确定，未来城镇化仍是一个发展趋势；同时，广东出台促进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的决定，将进一步加快粤东西北地区经济发展，尤其是基础设施建设。这些政策的实施，将进一步拉动水泥市场需求，塔牌在闽粤赣地区具有相当的规模、品牌、市场和地缘优势，是目前闽粤赣地区最具品牌附加值、市场影响力和行业竞争力的企业，公司拥有得天独厚的区域竞争优势。因此，公司未来既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的挑战，又有做大做强的美好机遇。

2、公司发展战略

结合目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的经济形势、行业形势、企业现状和发展机遇，塔牌集团未雨绸缪，信心百倍，科学制定了发展规划，至2018年，公司要实现营业收入100亿、净利润9亿的经营目标。通过按照水泥主业、混凝土产业和新材料产业大发展的总体思路，充分发挥“三驾马车”同时驱动、同时并进、共同推进，把塔牌打造成以水泥、混凝土和新材料三大产业为主的大型建材企业，在闽粤赣地区具有相当行业集

中度、市场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投资者普遍看好的优质上市公司。

3、未来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主要有以下风险因素：

(1) **受制于宏观经济政策及经济增长放缓的风险：**公司主营水泥生产与销售，水泥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密切相关，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市场等因素对公司发展战略影响深远且重大，宏观经济政策变化及经济增长放缓，将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

(2) **区域市场风险：**公司水泥主要以惠州龙门、梅州、福建三大生产基地为核心，通过公路运输销往粤东、珠三角周边和闽西、赣南地区，这些地区的经济发展速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当地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均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产生较大影响。

(3) **竞争对手不断壮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大：**自“十一五”规划以来，国内外大水泥企业集团纷纷在公司区域市场的周边地区采取重组兼并或新上项目等方式不断做大做强，公司的竞争对手不断发展壮大，实力增强，未来水泥市场竞争将会加剧，竞争压力加大。

(4) **完成2015年生产经营计划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经营业绩，受国家宏观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受水泥价格、水泥销量、煤炭价格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2015年生产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 **公司拟新上项目受产业政策的影响，项目建设进展缓慢：**公司拟在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文福镇新建2×10000t/d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含2×20MW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及配套矿山建设）项目。该项目各项前期工作进展顺利，基本完成前期各项工作，但受国家政策因素影响，目前尚未获得项目批文。

塔牌集团将根据企业自身状况，紧紧围绕国家及行业政策，积极采取以下措施应对生产经营中的风险：

(1) **继续推进发展水泥主业：**利用国家产业政策，积极探索通过强强联合等多渠道、多方式合作，推进发展壮大企业生产规模。

(2) **继续延伸产业链走多元化发展道路：**①、继续通过整合等方式，推进混凝土产业发展。②、加快发展机制砂石、干混砂浆、掺合料、助磨剂、减水剂和瓷砖胶等新材料产业项目，逐步形成产业化。

(3) **继续深化改革，激发企业活力，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促进企业方方面面的挖潜增效、控制费用、降低消耗，提升企业竞争力。**

(4) **全面实施“共创塔牌事业，共享塔牌成果”的理念，牢固树立用户至上的思想观念，完善供销**

服务管理体系，建立和发展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实现客户、供应商和企业共赢发展；积极协调相关政府部门、社会团体、中介机构、股东和员工关系，引领和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和当地经济社会的全面进步。

4、公司2015年年度经营计划

(1) **生产经营目标：**从企业运营的各个环节、各个方面进一步实施挖潜增效的各项措施，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力争全年实现净利润6亿元的经营目标。

(2) **产品产（销）目标：**年产销水泥1,480万吨。

(3) **产品质量目标：**

①、水泥质量、性能均匀、稳定。42.5R等级及以上水泥具备稳定和良好物理性能和工作使用性能（28天抗压强度标准偏差小、净浆流动性好、外加剂相容性好、干缩率小、水化热低、耐磨性好），水泥产品质量力争实现“零缺陷”。

②、混凝土质量目标：混凝土出厂合格率100%；顾客满意度 $\geq 90\%$ ；顾客投诉处理率100%。

③、管桩质量目标：管桩出厂合格率100%；顾客满意度 $\geq 90\%$ ；顾客投诉处理率100%。

(4) **技术进步目标：**

①、推进全部转窑实现MPA无模型自适应调节控制。

②、加快集团电子商务建设和现有ERP信息化系统整合、优化升级，分步建设和完善电子商务、网上招标、办公集成等信息系统，计划用一年左右的时间，全面完成集团公司信息化技术升级更新工作。

③、推进设备科学维护、状态全面监测，提高设备维护保养和检修技术，消除制约窑运转率的瓶颈，实现旋转窑的运转率确保93%、力争93.5%。

九、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

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本公司将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中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上述追溯调整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报表科目	影响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101,649,098.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649,098.40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本公司将应付职工薪酬分为短期职工薪酬与设定提存计划,并进行了追溯调整,该调整主要影响财务报表附注披露。

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本公司将属于政府补助的其他非流动负债重分类到递延收益科目,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上述追溯调整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报表科目	影响金额
递延收益	10,240,324.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240,324.32

其他会计政策修订对本公司不造成影响。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公司合并范围新增合并单位2家,以控股设立的方式投资了武汉塔牌华轩,武汉塔牌华轩以全资设立方式办理了赣州塔牌华轩的设立手续,但尚未出资;减少合并单位3家,子公司漳州塔牌、大余京桥

以对外转让股权方式减少，子公司恒基建材以清算注销方式减少。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政策未有调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894,655,969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80元(含税)，共派发红利250,503,671.32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894,655,9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80元(含税)，共派发红利161,038,074.41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894,655,9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共派发红利71,572,477.50元，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250,503,671.32	608,224,546.50	41.19%		
2013 年	161,038,074.41	400,373,573.41	40.22%		
2012 年	71,572,477.50	201,780,741.24	35.47%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36,824,098.3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59,649,264.91 元，减去已分配 2013 年度分红款 161,038,074.41 元，减去 2014 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682,409.84 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891,752,879.05 元。公司拟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94,655,9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2.80 元（含税），共派发红利 250,503,671.32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利润分配预案须经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p>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 2015 年 3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无环境纠纷、无重大环境问题发生，未受到任何形式的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一）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坚持生产发展与环境保护并重的原则，对新、改、扩项目都经过严密论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保设计方案，建设项

目均按国家相关法规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各成员企业涉及的“新、改、扩建”项目均开展了环评并获得相关环保部门的批复，环评执行率100%。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水泥生产，生产活动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和噪声，不产生固体废物。对生产活动各工艺环节产生的废气、废水和噪声均采取了工程技术措施、管理技术措施进行了控制，配备了与生产能力相适应污染治理设备设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排污口进行了规范化建设。各成员企业均与当地环境监测部门签订了委托监测协议，由当地环境监测站对企业排放的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进行定期监测。监测报告结果表明，2014年度，公司各成员企业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均实现达标排放。

公司下属企业中惠州塔牌、鑫盛能源、鑫达旋窑、福建塔牌为国家重点污染源监控企业，当地环保部门依法对企业定期性监督性监测，从当地环保部门监督性监测报告结果表明，监测项目均实现达标排放。同时，从上述四家企业配套安装的污染源在线监测装置监测数据情况来看，在线监测项目均达标排放。

（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依法处理处置情况

公司水泥熟料生产原料主要为石灰石、粘土，产品、副产品及其生产过程中不含有或使用国家法律、法规、标准中禁用的物质以及我国签署的国际公约中的禁用物质。生产过程不会产生危险废物，而且还能综合利用电厂的粉煤灰、炉渣、脱硫石膏等工业固体废弃物。水泥工业窑炉使用的耐火砖主要为尖晶石砖、高铝砖，每次更换后经破碎后作为水泥混合材使用；生产过程中各收尘器收集的粉尘全部返回生产系统用于水泥生产材料使用。一般固体废物安全处置率达100%。商品混凝土和管桩生产过程中也不含有或使用国家法律、法规、标准中禁用的物质以及我国签署的国际公约中的禁用物质，也不产生危险废物废水，其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废渣和余浆均100%回收重复利用。

（四）总量减排任务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成员企业严格落实当地环保部门发布下达的《“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NO_x、SO₂、粉尘等排放量均能满足排污许可证核定的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五）排污费缴纳情况

公司各成员企业执行排污许可证制度，按规定领取排污许可证或临时排污许可证，按要求进行排污申报，根据环保部门排污费通知单及时足额缴纳排污费，履行好自己的社会职责。

（六）清洁生产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公司各企业将清洁生产理念与生产、管理和经营紧密结合起来，按要求开展好清洁生产审核。通过清洁生产审核工作，能耗、物耗均得到有效的降低，有效地提高了企业的劳动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较好地实现了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的统一。

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下属水泥企业鑫达旋窑、鑫盛能源、金塔水泥、恒塔旋窑、惠州塔牌、恒发建材均已通过清洁生产审核，并保持在有效期内。

（七）能源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积极开展能源审核与节能目标责任制工作，加强企业节能管理，严格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下达的“十二五”期间节能目标量与节能技术措施。经广东省节能监察中心审核，公司2014年度超额完成了当地政府下达的节能目标任务和公司内部节能目标任务。

（八）环境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和运行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和《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公司各企业均无重大危险源。但生产过程中存在废水、废气处理系统故障和转窑烟气脱硝用氨水泄漏事故风险，以及其它由于意外因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以及火灾等突发事件引发的环境风险。为有效控制环境风险，公司各成员企业根据生产工艺、产污环节及其他环境风险制定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成立了应急小组，落实应急措施，做好应急演练，做到从源头至末端全程控制，以防范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降低环境风险。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1月03日	公司会议接待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黄涛,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李哲	1、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广东省委省政府发文《关于进一步促进振兴粤东西北地区发展的决定》对公司发展有何重大意义; 3、现行的环保制度对公司的影响; 4、明年公司的生产经营有何提高。
2014年01月10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徐璐瑶	1、广东地区现阶段还有多少落后产能未淘汰, 未来区域新增产能对公司的影响; 2、公司新增产能几时可以投放市场, 对于明年公司的生产经营目标有何提高; 3、公司第三届董监高换届工作完成, 新一任的领导班子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4、公司是否有收购兼并计划。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3月21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黄道立、刘宏	1、公司2013年度业绩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有哪些方面；2、公司2014年已无新增产能的投放，公司未来重点发展会放在哪些方面；3、国务院原则同意《赣粤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规划》，对公司有何意义；4、粤东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相对于广东整体来看，处于哪个水平阶段；5、公司对2014年价格走势怎么判断。
2014年05月09日	公司会议接待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黄诗涛、钱佳佳；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李跃；上海云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孟军；上海任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王旭、赵桂玲	1、公司基本情况；2、公司2013年度报告关于公司最新制定的发展战略目标，公司将如何向市场诠释这一目标，同时公司为达到这一目标，有什么举措；3、公司一季度情况达到历史最佳，主要有哪几方面的情况；4、公司二季度生产经营情况；5、公司现阶段存在哪些方面的问题。
2014年08月15日	集团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范超；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余捷涛；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徐聪	1、公司对主营业务方面未来的规划战略；2、公司在2013年报和2014中报中所提及的新材料方面的发展规划及推进力度；3、公司有无探索电子商务模式的发展计划。
2014年08月22日	集团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孙明新	1、公司基本情况；2、公司未来发展前景；3、公司现阶段主要面临哪几方面的问题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5年03月17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为降低小车运营费用，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公司对主要管理人员小车进行了改革，根据自愿原则，公司大股东及部分董监高人员按照评估价购买了部分小车，具体见公司于2014年6月3日披露的公告。

公司与合营企业之间的水泥购销等关联交易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五）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控股股东及部分董监高人员购买公司小车之关联交易公告	2014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福建塔牌水泥有限公司	2009年07月13日	64,000	2009年08月19日	64,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年	是	是
梅州金塔水泥有限公司	2013年06月21日	20,000	2014年02月26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年	否	是
梅州金塔水泥有限公司	2013年06月21日	20,000	2014年05月09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年	否	是
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2013年06月21日	10,000	2014年05月28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年	否	是
惠州塔牌水泥有限公司	2013年06月21日	40,000	2014年06月10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9,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8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0,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12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19,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184,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10,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3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钟烈华、张能勇、徐永寿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的承诺。	2007年08月20日	承诺持续有效	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钟烈华、张能勇、徐永寿、彭倩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2008年05月16日	承诺持续有效	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顾燕君、卢志清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于投资建设文福万吨线项目：为做大做强水泥主业，弥补区域内落后水泥产能淘汰出来的市场空间，公司拟在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文福镇新建2×10000t/d新型干法旋窑熟料水泥生产线（含2×20MW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项目。就此项目，已获广东省发改委（粤发改产业函[2012]698号）文，同意公司开展前期工作；同时公司于2014年4月与蕉岭县人民政府签订了《项目投资合同》。至本报告公告日为止，尚未获得项目批文。

该项目投资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情见2014年4月2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9,000,000	37.89%				-204,000,000	-204,000,000	135,000,000	15.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339,000,000	37.89%				-204,000,000	-204,000,000	135,000,000	15.0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55,655,969	62.11%				204,000,000	204,000,000	759,655,969	84.91%
1、人民币普通股	555,655,969	62.11%				204,000,000	204,000,000	759,655,969	84.91%
三、股份总数	894,655,969	100.00%						894,655,96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股份变动原因为报告期内部分离任高管所持股份解除限售锁定，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204,000,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1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1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钟烈华	境内自然人	20.12%	180,000,000		135,000,000	45,000,000		
徐永寿	境内自然人	16.43%	147,000,000			147,000,000	质押	46,550,000
张能勇	境内自然人	16.43%	147,000,000			147,000,000	质押	17,400,000
彭倩	境内自然人	12.74%	114,000,000			114,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5,570,493			5,570,493		
李广明	境内自然人	0.26%	2,328,522			2,328,522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银保分红	其他	0.24%	2,176,321			2,176,321		
陆子蓉	境内自然人	0.23%	2,070,900			2,070,900		
毕丙军	境内自然人	0.20%	1,765,632			1,765,632		
何仕梅	境内自然人	0.20%	1,765,359			1,765,35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钟烈华、张能勇和徐永寿三人为一致行动人是公司的共同控制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永寿	14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000,000
张能勇	14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000,000
彭倩	11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000,000
钟烈华	4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70,493	人民币普通股	5,570,493
李广明	2,328,522	人民币普通股	2,328,522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银保分红	2,176,321	人民币普通股	2,176,321
陆子蓉	2,070,9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0,900
毕丙军	1,765,632	人民币普通股	1,765,632
何仕梅	1,765,359	人民币普通股	1,765,35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钟烈华、张能勇和徐永寿三人为一致行动人是公司的共同控制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毕丙军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765,632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钟烈华	中国	否
张能勇	中国	否
徐永寿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钟烈华任公司董事长；张能勇 2008 年至 2013 年 5 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13 年 5 月任期满离任后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徐永寿 2008 年至 2013 年 5 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13 年 5 月任期满离任后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钟烈华	中国	否
张能勇	中国	否
徐永寿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钟烈华任公司董事长；张能勇 2008 年至 2013 年 5 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13 年 5 月任期满离任后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徐永寿 2008 年至 2013 年 5 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13 年 5 月任期满离任后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钟烈华	董事长	现任	男	66	2013年05月30日	2016年05月30日	180,000,000			180,000,000
钟朝晖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6	2013年05月30日	2016年05月30日				
何坤皇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05月30日				
曾皓平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3年05月30日	2016年05月30日				
李琛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0	2013年05月30日	2016年05月30日				
吴笑梅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1	2013年05月30日	2016年05月30日				
陈君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0	2013年05月30日	2016年05月30日				
陈毓沾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2	2013年05月30日	2016年05月30日				
陈晨科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7	2013年05月30日	2016年05月30日				
钟媛	监事	现任	女	30	2013年05月30日	2016年05月30日				
何坤皇	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3年12月07日	2018年12月07日				
陈大伟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60	2013年12月26日	2018年12月26日				
丘增海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3年12月26日	2018年12月26日				
丘伟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3年12月26日	2018年12月26日				
张骑龙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3年12月26日	2018年12月26日				
李崇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3年12月26日	2018年12月26日				
李斌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4年04月09日	2018年12月26日				
曾皓平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4	2013年12月26日	2018年12月26日				
赖宏飞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8	2013年05月30日	2018年12月26日				
合计	--	--	--	--	--	--	180,000,000			180,000,00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会成员

钟烈华先生：公司董事长，200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钟朝晖先生：公司副董事长，1991年7月至2012年任职于北京达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至2013年5月任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3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何坤皇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2005年7月至2009年7月，先后任营销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先后兼任混凝土投资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09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营销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先后兼任混凝土投资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11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营销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兼任混凝土投资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曾皓平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200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年5月至2014年1月兼任本公司证券投资部部长；201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李琛蛟先生：公司独立董事，2007年10月至今在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任律师，现为高级合伙人；曾任深圳市律师协会国际与港澳台委员会委员、反垄断委员会委员，现任深圳市律协公平交易法律业务委员会副主任；201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笑梅女士：公司独立董事，1998年起在华南理工大学任职；2008年以来，任广东省水泥工业协会兼职秘书长；2010年以来，任广东省预拌混凝土工业协会兼职秘书长。2013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君柱先生：公司独立董事，2007年7月至今在广东正源会计师事务所任合伙人，兼任胜利油气管道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胜利管道，01080HK），2013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会成员

陈毓沾先生：监事会主席，2007年4月至2013年5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钟媛女士：监事，2007年7月至2013年5月在本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从事会计相关工作。2013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晨科先生：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0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何坤皇先生：公司总经理，见前述“董事会成员”之简历。

陈大伟先生：公司总工程师，200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丘增海先生：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4月至2010年7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鑫盛能源、鑫达旋窑经理；2007年至今任福建塔牌法定代表人，200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丘伟军先生：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3月至2013年12月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骑龙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6月至2012年7月，在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先后任营销员、副科长、科长、经理助理、副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广东塔牌混凝土投资公司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崇辉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98年11月至2009年8月，在恒基建材先后任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2009年9月至2010年6月，先后任鑫达旋窑副经理、常务副经理；2010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鑫达旋窑及鑫盛能源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斌先生：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10年6月至2013年5月任本公司职工董事。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赖宏飞先生：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3月至2013年5月先后任本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主任助理、副主任。2013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曾皓平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见前述“董事会成员”之简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骑龙	混凝土投资	法定代表人	2014年03月27日		否
李崇辉	武汉塔牌华轩	法定代表人	2014年11月4日		否
丘增海	福建塔牌	法定代表人	2007年06月30日		否
李琛蛟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级合伙人	2007年10月10日		是
李琛蛟	深圳市律协公平交易法律业务委员会	副主任	2007年10月01日		是
吴笑梅	华南理工大学	副教授	1998年04月01日		是
吴笑梅	广东省硅酸盐协会水泥与混凝土专业委员会	秘书长	2008年01月01日		是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笑梅	广东省预拌混凝土工业协会	秘书长	2010年01月01日		是
陈君柱	广东正源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7年07月01日		是
陈君柱	胜利油气管道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5月30日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董事会讨论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涉及董事、监事的年度报酬报股东大会批准。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的确定依据：

2013年6月5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钟烈华董事长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钟朝晖副董事长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曾皓平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李琛蛟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吴笑梅独立董事职务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陈君柱独立董事职务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陈毓沾监事会主席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陈晨科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钟媛监事薪酬的议案》。

2014年4月9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三届监事会主席陈毓沾先生薪酬的议案》、《关于陈晨科监事薪酬的议案》。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2013年6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关于公司赖宏飞财务总监薪酬的议案》。

2013年12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关于决定公司总经理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丘增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丘伟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张骑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李崇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聘任曾皓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关于决定公司财务总监赖宏飞先生薪酬的议案》。

2014年4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缴纳个人所得税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税后报酬
钟烈华	董事长	男	66	现任	50.05		10.45	39.60
钟朝晖	副董事长	男	46	现任	84.59		20.46	64.13
何坤皇	董事、总经理	男	43	现任	92.52		22.55	69.97
曾皓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4	现任	74.70		17.99	56.71
李琛蛟	独立董事	男	40	现任	10.00		1.60	8.40
吴笑梅	独立董事	女	41	现任	10.00		1.60	8.40
陈君柱	独立董事	男	40	现任	10.00		1.60	8.40
陈毓沾	监事会主席	男	52	现任	75.07		18.10	56.97
陈晨科	监事	男	37	现任	13.90		1.20	12.70
钟媛	监事	女	30	现任	10.05		0.42	9.63
陈大伟	总工程师	男	60	现任	84.57		20.46	64.11
丘增海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70.06		17.19	52.87
丘伟军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42.97		8.47	34.50
张骑龙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51.20		9.53	41.67
李崇辉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35.05		6.29	28.76
李斌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74.37		17.89	56.48
赖宏飞	财务总监	男	38	现任	65.68		14.11	51.57
合计	--	--	--	--	854.78	0	189.91	664.8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斌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4月09日	董事会聘任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技术人员等对公司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的人员未发生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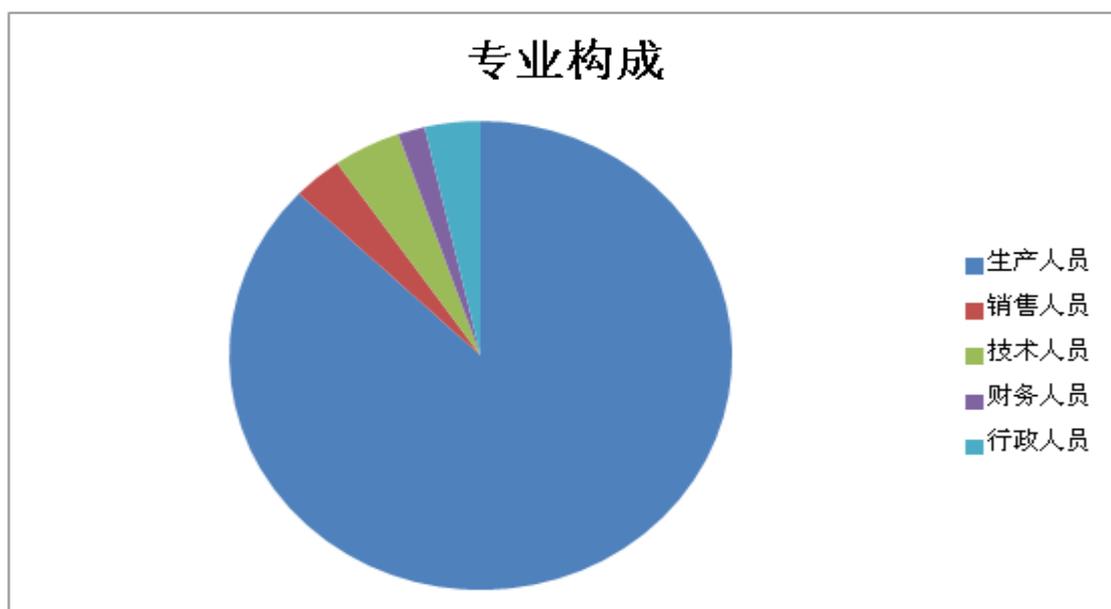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职员工总数为3,287人。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教育程度、员工薪酬政策以及培训计划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及教育程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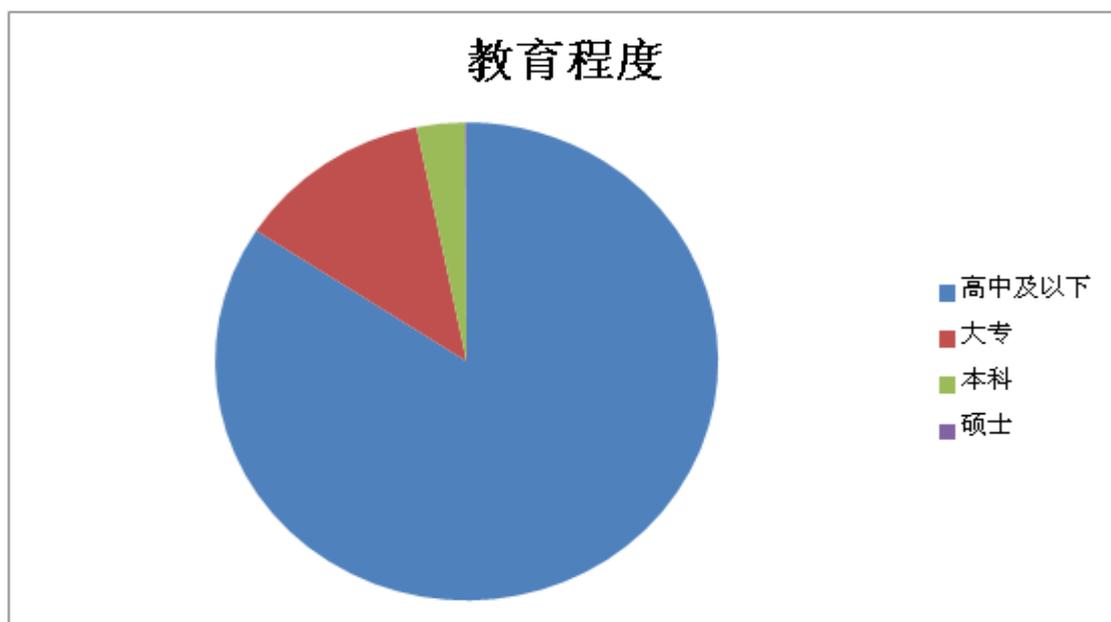
单位：人

在职员工的人数	3,287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864
销售人员	105
技术人员	143
财务人员	57
行政人员	11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2,769
大专	413
本科	102
硕士	3

专业构成图：



教育程度类别图:



2、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员工提供稳定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以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注重员工的培训工作，积极寻求各种培训资源和渠道，搭建完善的培训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普法培训、安全培训等。通过培训提高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既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施，又满足员工个人能力和职业发展的需求，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双赢。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严格经营运作，以透明充分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公司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等相关制度。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符合现代企业制度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一）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明确划分股东大会（包括股东）、监事会（包括监事）、董事会（包括董事）和经理层之间权力、责任和利益以及明确相互制衡关系的一整套制度。公司以董事会决议的形式确立了基本管理制度框架，逐步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文件体系。根据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公司对重大经营决策事宜的决策实行分级授权，股东大会、监事会、董事会、经理层均有明确的权限划分，使得权力机构、监督机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之间权责分明、有效制衡、各司其职，协调运作。股东（股东大会）、董事会对经理人员的实行纵向监督；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董事会、经理人员实行横向监督。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利机关，依法行使其职能和权力。股东大会分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由董事长主持，股东大会均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董事会每年召集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且在前一会计年度结束后六个月内进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深交所中小企业板相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规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和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形。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

况。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亦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障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任期均为3年，可连选连任，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董事会下设有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建设趋于合理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遵守董事行为规范，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组织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现任董事能够忠实和勤勉地履行职务，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147条、第148条、第149条规定的情形，且最近36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公司董事会各成员都能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并积极参加公司历次董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在董事会会议投票表决重大事项或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严格遵循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审议规定，审慎决策，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选举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审核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表、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合法性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事项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收购、吸收合并情况、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钟烈华、张能勇、徐永寿组成的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有关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均按照规范程序作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5、关于经理层

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每月定期召开一次总经理办公会，参会人员认真讨论相关应由经理层决定的事项。公司经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不存在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超越经理层权限的事项，公司一律提交董事会审议，且监事会列席会议，能够确保权利的监督和制约，不存在“内部人控制”的倾向。报告期内，公司经理层兢兢业业，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加强规范运作，诚实守信经营，不存在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情形。

6、关于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披露指引》、《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的要求，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媒体。公司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了《投资者接待工作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公司证券投资部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机构，致力于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信息，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为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在公司网站上设立了投资者关系栏目，并明确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设立专职的投资者关系专员，负责接听投资者电话咨询，解答投资者互动平台提问，保证投资者能够及时、深入、详细地了解公司情况，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金融机构和其他债权人、公司员工及客户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并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今后将持续强化公司治理工作，建立公司治理的长效机制，更好地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加强执行力度，为公司持续、健康、稳步发展夯实基础。

（二）报告期内建立和完善的各项管理制度

目前公司经过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正在执行的制度及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披露媒体	最新披露时间
1	公司章程	巨潮资讯网	2014年3月
2	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	巨潮资讯网	2014年3月
3	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	巨潮资讯网	2014年4月
4	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巨潮资讯网	2014年4月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发布《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其信息披露》的通知”的要求，对照《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其信息披露》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严肃认真自查。2012年8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投资者接待工作管理制度》。通过这次专项活动，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控制度，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的程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控股股东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全文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已经2011年12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执行，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工作。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09 日	1、《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2014 年 04 月 10 日	公告编号 2014-012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4、《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6、《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关于调整第三届监事会主席陈毓洁先生薪酬的议案》；8、《关于陈晨科监事薪酬的议案》；9、《关于漳州塔牌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11、《关于〈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07 日	1、《关于新建文福 2×10000t/d 新型干法旋窑熟料水泥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2014 年 05 月 08 日	公告编号 2014-022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6 月 25 日	1、《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关于同意子公司梅州金塔水泥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2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3、审议《关于同意子公司福建塔牌水泥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4、《关于同意为子公司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5、《关于同意子公司惠州塔牌水泥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4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6、《关于同意子公司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1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2014 年 06 月 30 日	公告编号 2014-030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7、《关于同意子公司梅州市文华矿山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琛蛟	7	6	1			否
吴笑梅	7	6	1			否
陈君柱	7	6	1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

建设体系、水泥生产技术、法律事务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根据《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规定，积极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各委员重点关注了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内控制度的建立和执行、内部审计实施、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并就年报工作相关事宜与外部审计机构作了必要的沟通和督促。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分别为：

1、2014年3月15日，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13年第四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审计报告》；《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3年年度工作报告》等议案，并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14年4月20日，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年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募集资金2014年第一季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等议案，并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2014年8月9日，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年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募集资金2014年第二季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2014年上半年关联交易情况》等议案，并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2014年10月18日，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年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募集资金2014年第三季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等议案，并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5、2014年12月25日，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刁东庆先生为审计部部长的建议》等议案，并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有：

1、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五次会议，每次会后及时向董事会汇报相关事项的审议结果及有关情况。

2、公司所有交易均已记录，交易事项真实，资料完整，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未发现重大错报、漏报情况；未发现有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未发现公司有对外违规担保情况及异常关联交易情况。审计委员会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2013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基于本次财务报表的审阅时间距离审计报告日及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有一段期间，提请公司计划财务部重点关注并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处理好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以保证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及完整性。

3、年审会计师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保持了审计的独立性，严格执行了企业会计准则，审计意见是可信的；公司已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处理了资产负债日期后事项，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审计委员会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制作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4、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组成员，遵守执业道德守则，勤勉尽责，诚信行事，认真、全面、及时地完成审计工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因此，建议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201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5、审计委员会在检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后完成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通过检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后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经涵盖了公司各层面，公司及公司下属各企业均能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充分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有效保护了各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保障了公司快速、健康、持续发展。

(二)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根据《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提名委员会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进一步完善了董事、高换届选举制度，并就董事、高管候选人的推选提出了建议，公司顺利完成了董事、高管换届选举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

1、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2014年4月3日在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主要讨论关于《推选李斌为副总经理候选人的建议》。

出席会议的委员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各个事项进行认真讨论后认为：上述提案中候选人具备相应的资质和能力，能够担任相应的职务。出席会议的委员一致举手表决将上述提案提交董事会表决。

（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重点关注通过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的营运能力和经济效益，增强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分别为：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14年3月5日在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主要讨论以下事项：

- （1）《关于提取2013年薪酬激励奖金的议案》；
- （2）《关于建议2013年度薪酬激励其他管理人员的议案》；
- （3）《关于修订〈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的议案》；
- （4）《关于拟定2014年薪酬激励计划年度目标值的建议》。

出席会议的委员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各个事项进行认真讨论后认为：上述提案符合公司章程，薪酬考核委员会的规定，提案的内容及程序合法有效，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14年4月3日在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主要讨论以下事项：

- （1）《关于公司李斌副总经理薪酬的建议》。

出席会议的委员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各个事项进行认真讨论后认为：上述提案符合公司章程，薪酬考核委员会的规定，提案的内容及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激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发挥他们的工作潜能；有利于明确管理人员的工作职责与工作方向，有利于对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及管理人员利益一致，维护股东权益，为股东带来更高效可持续的回报；有利于进一步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的提高企业的营运

能力和经济效益，增强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

（四）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根据《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战略委员会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重点关注公司拟兴建2×10000t/d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的相关情况及2015年生产经营计划的相关情况。公司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于2014年12月9日上午在塔牌集团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主要讨论关于《2015年度生产经营方针目标和对策》的事项。

战略委员会主任钟朝晖先生分析了国内经济和水泥行业形势，以及国家出台的关于水泥行业相关政策对本公司的影响。认为，未来一年，公司应保持谨慎乐观的态度，有利因素与不利因素将会伴随存在；公司要继续深化改革，激发企业活力；驱动“三驾马车”，加快发展步伐；强化生产组织，提升管理效率。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1、业务方面独立情况：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业务机构完整，所需材料设备的采购和客户群、市场等均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具备独立面向市场并自主经营的业务能力，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2、人员方面独立情况：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

3、资产方面独立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拥有独立土地使用权、房产，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专利技术等资产权属皆办理转移手续。公司没有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的债务提供过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4、机构方面独立情况：公司设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及生产、技术等职能部门独立运作，并制定了相应管理和控制制度，使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

从而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保证了公司的依法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独立情况：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主要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中规定的内容，对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通过考核结果与薪酬激励挂钩，确定薪酬激励标准。从而实现薪酬激励与高管个人工作业绩、工作态度紧密结合，使公司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与个人的发展相结合，建立一套公司利益与个人利益相匹配的良性工作体系。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确定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指标。

报告期末，由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生产质量部等部门负责考核数据的收集与提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各部门提供的数据及书面意见，对激励对象进行考核，并将初步结果报董事会审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及财政部等5个部门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和修改了《公司章程（2014年3月）》、《薪酬激励计划实施细则（2014年3月）》、《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2014年4月）》、《对外捐赠管理制度（2014年4月）》等4项工作制度。加强了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提高了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提高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效率，有利于资本市场的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已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有力地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效、安全开展；符合会计制度规定和要求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体系，用规章制度规范了公司的会计行为，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加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等。

（一）内部环境

内部环境是企业实施内部控制的基础，内部环境的好坏决定着企业其他控制能否实施以及实施的效果。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本着规范运作的基本思想，积极地创造良好的内部环境，公司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发展战略、人力资源政策、企业文化、社会责任等方面建立了相应的管理制度。

（二）风险评估

公司是基础建材行业企业，主要生产销售水泥、熟料、混凝土。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以及不同发展阶段和业务拓展的实际情况，制订了《风险管理制度》，明确风险管理及职责分工、风险管理初始信息的收集、风险评估、风险管理解决方案、风险管理的监督与改进等工作程序，全面、系统、持续的收集相关信息，动态地进行风险识别。公司面临着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包括经营风险、行业风险、市场风险、宏观政策性风险、企业管理风险、股市风险和其它风险。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上述风险，并相应确定风险的承受度及采用相应的对策。

（三）控制活动

公司充分认识到，良好、完善的控制措施对消除风险、实现经营目标的重要性。公司能够结合风险评估结果，通过手工控制与自动控制、预防性控制与发现性控制相结合的方法，运用相应的控制措施，将

风险控制在可承受度之内。目前公司的控制措施包括：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预算控制、运营分析控制和绩效考评控制等。

（四）信息与沟通

公司制定了重大内部信息报告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公司的内部信息主要通过公司的财务会计资料、经营管理资料、调研报告、专项信息、内部公文、内部刊物、召开会议等渠道及方式获取；外部信息主要通过行业协会组织、社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市场调查、来信来访、网络媒体以及有关监管部门等渠道获取。

（五）内部监督

公司监事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代表董事会执行审计监督职能，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审计部的工作进行指导与监督。审计部负责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监督，对子公司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合理、真实的评价，并协助建立健全反舞弊机制，确定反舞弊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主要内容。对审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督促相关责任部门制定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间，并进行内部控制的后续审查，监督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审计部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对审计委员会负责。通过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部的审计、监督，有效堵塞了漏洞，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六）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已经建立了一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人事、财务会计、固定资产、采购、生产、销售、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投资、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等企业运营的各个环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公司下属各企业均能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内部架构完整、制度健全、职责明确、相互制约，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和监督，在促进公司各项业务活动规范、协调、有序进行的同时有效的防范了风险。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将按照监管部门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和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保证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保证公司稳健发展。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后认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证其有效性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公司已建立各项制度，其目的在于合理保证业务活动的有效进行，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防止或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以及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根据审计部及其他有

关部门从内部控制的几个要素出发对公司2014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的评估结果，公司认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标准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于2014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建设与运行情况进行评价。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年03月1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年度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执行情况良好，不存在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3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顾燕君、卢志清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

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顾燕君

中国注册会计师：卢志清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3,235,362.40	532,581,226.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3,068,762.50	545,499,506.35
应收账款	79,854,055.48	70,713,791.64
预付款项	35,117,135.58	30,391,589.12
应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372,301.78	14,327,385.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7,876,399.51	530,407,639.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3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49,813,987.11	69,606,289.35
流动资产合计	1,883,638,004.36	1,793,527,428.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8,433,466.33	101,649,098.4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082,290.14	21,639,032.95
长期股权投资	174,755,059.02	171,283,942.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39,394,910.76	2,516,318,793.90
在建工程	14,713,958.62	211,240,854.83
工程物资		45,679,116.7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83,014,039.18	508,580,960.35
开发支出		
商誉	44,811.58	44,811.58
长期待摊费用	37,060,350.63	24,779,176.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064,774.02	22,741,231.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909,315.12	27,842,315.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24,472,975.40	3,651,799,335.18
资产总计	5,408,110,979.76	5,445,326,763.47
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47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6,068,283.98	328,540,678.73
预收款项	275,819,524.37	233,612,939.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7,969,934.56	40,000,442.00
应交税费	75,613,329.31	114,064,230.27
应付利息	366,575.05	1,962,241.6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8,916,357.38	69,894,722.3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712,952.52	1,262,952.52
流动负债合计	996,466,957.17	1,329,338,206.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35,596,618.98	128,695,201.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274,386.00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负债	1,246,723.40	32,891,736.00
递延收益	12,764,871.80	10,240,324.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882,600.18	295,827,261.58
负债合计	1,153,349,557.35	1,625,165,468.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4,655,969.00	894,655,9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3,201,651.04	1,073,228,410.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5,300,678.44	36,339,342.38
盈余公积	170,185,978.03	126,503,568.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49,799,177.78	1,646,295,11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33,143,454.29	3,777,022,405.17
少数股东权益	21,617,968.12	43,138,889.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54,761,422.41	3,820,161,295.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08,110,979.76	5,445,326,763.47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坤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342,202.50	165,508,726.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款项	44,840.00	650,592.8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5,389,790.42	806,095,702.68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365,112.10	410,751.14
流动资产合计	944,141,945.02	972,665,773.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0,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159,935,404.09	2,179,495,838.3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963,861.18	20,030,953.7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3,912.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249,73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39,472,912.22	2,299,526,792.08
资产总计	3,283,614,857.24	3,272,192,565.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27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1,904.61	201,904.61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6,081,397.56	9,074,201.59
应交税费	43,649.96	
应付利息	183,241.67	506,916.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142,793.07	144,508,082.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0,652,986.87	432,291,105.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274,386.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74,386.00	
负债合计	167,927,372.87	432,291,105.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4,655,969.00	894,655,9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9,528,566.43	1,159,528,566.4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9,750,069.89	126,067,660.05
未分配利润	891,752,879.05	659,649,264.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15,687,484.37	2,839,901,460.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83,614,857.24	3,272,192,565.53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坤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56,688,018.61	3,816,093,615.71
其中：营业收入	4,456,688,018.61	3,816,093,615.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42,503,301.18	3,285,621,119.24
其中：营业成本	3,141,585,988.01	2,829,317,017.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340,823.28	46,573,656.32
销售费用	129,002,322.55	125,057,203.99
管理费用	267,455,285.91	225,134,506.73
财务费用	33,368,488.23	53,893,691.67
资产减值损失	18,750,393.20	5,645,042.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70,449.40	9,911,885.8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47,513.68	-1,290,104.9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0,155,166.83	540,384,382.35
加：营业外收入	11,257,116.91	30,470,142.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38,773.63	17,599,954.87
减：营业外支出	12,499,841.19	15,667,055.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49,334.61	9,064,016.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8,912,442.55	555,187,469.45
减：所得税费用	221,332,005.04	157,816,549.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7,580,437.51	397,370,919.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8,224,546.50	400,373,573.41
少数股东损益	-644,108.99	-3,002,653.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7,580,437.51	397,370,919.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8,224,546.50	400,373,573.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4,108.99	-3,002,653.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798	0.447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798	0.447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坤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57,085.14	379,009.36
减：营业成本	33,077.48	26,699.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789.63	20,845.5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6,168,920.31	21,147,671.40
财务费用	-3,660,640.32	-1,676,265.40
资产减值损失	2,091.90	2.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2,714,925.48	76,208,189.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36,982.79	1,072,254.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0,559,771.62	57,068,245.87
加：营业外收入	941,507.29	29,978.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41,207.29	
减：营业外支出	512,286.86	259,386.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51.86	620.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0,988,992.05	56,838,838.38
减：所得税费用	4,164,893.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824,098.39	56,838,838.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6,824,098.39	56,838,838.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坤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19,685,531.04	4,041,938,021.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34,191.65	36,935,17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7,419,722.69	4,078,873,191.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57,020,326.46	2,628,896,164.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0,013,234.64	224,594,849.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3,161,769.41	479,106,109.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18,856.31	92,317,68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5,214,186.82	3,424,914,81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205,535.87	653,958,37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470,000.00	2,4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77,007.78	10,692,390.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80,508.03	21,641,306.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52,043.0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4,000.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973,559.03	34,783,697.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3,361,537.32	415,323,391.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7,163,000.00	23,429,567.7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12,730,800.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024,537.32	451,483,759.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050,978.29	-416,700,062.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70,000.00	18,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70,000.00	18,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5,000,000.00	57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570,000.00	59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9,000,000.00	74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443,215.94	120,986,052.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443,215.94	866,986,052.4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873,215.94	-273,486,052.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81,341.64	-36,227,735.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970,330.16	552,198,065.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251,671.80	515,970,330.16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坤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9,308.64	379,009.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409,626.83	321,344,607.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828,935.47	321,723,616.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95,427.78	8,368,590.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84,060.22	3,510,481.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197,091.15	10,409,12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676,579.15	22,288,19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52,356.32	299,435,42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577,417.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7,578,533.50	75,135,935.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6,017.33	26,428.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99,409.1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7,681,377.04	75,162,364.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833,125.00	92,47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4,280,000.00	268,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4,367.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113,125.00	270,916,84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68,252.04	-195,754,478.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5,000,000.00	3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000,000.00	3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3,000,000.00	4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887,132.69	93,161,505.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6,887,132.69	543,161,505.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887,132.69	-218,161,505.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833,475.67	-114,480,562.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008,726.83	279,489,289.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842,202.50	165,008,726.83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坤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073,228,410.07			36,339,342.38	126,503,568.19		1,646,295,115.53	43,138,889.91	3,820,161,295.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655,969.00			1,073,228,410.07			36,339,342.38	126,503,568.19		1,646,295,115.53	43,138,889.91		3,820,161,295.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59.03			8,961,336.06	43,682,409.84		403,504,062.25	-21,520,921.79		434,600,127.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8,224,546.50	-644,108.99		607,580,437.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759.03							-20,876,812.80		-20,903,571.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570,000.00		7,5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759.03							-28,446,812.80		-28,473,571.83
（三）利润分配								43,682,409.84		-204,720,484.25			-161,038,074.41
1. 提取盈余公积								43,682,409.84		-43,682,409.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1,038,074.41			-161,038,074.4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961,336.06						8,961,336.06
1. 本期提取							10,550,715.64						10,550,715.64
2. 本期使用							-1,589,379.58						-1,589,379.58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073,201,651.04			45,300,678.44	170,185,978.03		2,049,799,177.78	21,617,968.12		4,254,761,422.41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坤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073,277,639.28			28,538,419.68	120,819,684.35		1,323,177,903.46	29,592,314.54		3,470,061,93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655,969.00			1,073,277,639.28			28,538,419.68	120,819,684.35		1,323,177,903.46	29,592,314.54		3,470,061,93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49,229.21			7,800,922.70	5,683,883.84		323,117,212.07	13,546,575.37		350,099,364.7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0,373,573.41	-3,002,653.84		397,370,919.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229.21								16,549,229.21	16,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500,000.00	16,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9,229.21								49,229.21	
(三) 利润分配								5,683,883.84		-77,256,361.34			-71,572,477.50
1. 提取盈余公积								5,683,883.84		-5,683,883.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572,477.50			-71,572,477.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800,922.70						7,800,922.70
1. 本期提取							9,492,931.74						9,492,931.74
2. 本期使用							-1,692,009.04						-1,692,009.0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073,228,410.07			36,339,342.38	126,503,568.19		1,646,295,115.53	43,138,889.91	3,820,161,295.08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坤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159,528,566.43				126,067,660.05	659,649,264.91	2,839,901,460.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4,655,969.00				1,159,528,566.43				126,067,660.05	659,649,264.91	2,839,901,460.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682,409.84	232,103,614.14	275,786,023.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6,824,098.39	436,824,098.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682,409.84	-204,720,484.25	-161,038,074.41	
1. 提取盈余公积								43,682,409.84	-43,682,409.8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1,038,074.41	-161,038,074.4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159,528,566.43			169,750,069.89	891,752,879.05	3,115,687,484.37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坤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股 收 益				
一、上年期末 余额	894,655,969.00				1,159,528,566.43		11,997,290.30	120,383,776.21	680,066,787.87	2,866,632,389.81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其 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894,655,969.00				1,159,528,566.43		11,997,290.30	120,383,776.21	680,066,787.87	2,866,632,389.81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11,997,290.30	5,683,883.84	-20,417,522.96	-26,730,929.42
(一)综合收 益总额									56,838,838.38	56,838,838.38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5,683,883.84	-77,256,361.34	-71,572,477.50
1. 提取盈余 公积								5,683,883.84	-5,683,883.84	
2. 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71,572,477.50	-71,572,477.50
3. 其他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997,290.30				-11,997,290.3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4,655,969.00				1,159,528,566.43				126,067,660.05	659,649,264.91	2,839,901,460.39

法定代表人：何坤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坤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宏飞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1995年6月经梅州市人民政府函[1995]54号文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8月国有产权全部转让，转让后的股权由梅州金塔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塔水泥”）与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以下简称“塔牌集团工会”）共同持有。2007年4月，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1400000005576。2008年5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建材类。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9,465.5969万股，注册资本为89,465.5969万元，注册地为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总部地址为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经营范围为：制造：水

泥，水泥熟料；制造、加工、销售：建筑材料，水泥机械及零部件，金属材料；仓储、货运；高新技术研究开发及综合技术服务；网上提供商品信息服务；房地产经营（凭房地产资质等级证书经营）；火力发电，生产、销售：粘土，铁粉，石灰石（限分公司经营）。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钟烈华、张能勇、徐永寿。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15年3月15日批准报出。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孙公司如下：

子、孙公司名称
福建塔牌水泥有限公司(福建塔牌)
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塔牌营销)
广东塔牌混凝土投资有限公司(混凝土投资)
福建塔牌矿业有限公司(福建矿业)
蕉岭县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蕉岭恒塔)
连平县金塔混凝土有限公司(连平金塔)
连平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连平新恒塔)
梅县新恒发混凝土有限公司(梅县新恒发)
丰顺塔牌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丰顺构件)
武平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武平塔牌)
漳州塔牌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漳州塔牌)
惠州塔牌水泥有限公司(惠州塔牌)
大余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大余京桥)
寻乌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寻乌京桥)
信丰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信丰塔牌)
赣州市中电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赣州中电)
龙南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龙南京桥)
定南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定南京桥)
永定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永定塔牌)
梅州市文华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文华新型材)
兴国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兴国京桥)
蕉岭塔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文化发展)
蕉岭鑫达水泥有限公司(鑫达水泥)
蕉岭鑫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鑫盛能源)
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鑫达旋窑)
梅县恒塔旋窑水泥有限公司(恒塔旋窑)
梅州金塔水泥有限公司(金塔水泥)
梅县恒发建材有限公司(恒发建材)
梅州市华山水泥有限公司(华山水泥)
梅州市文华矿山有限公司(文华矿山)
蕉岭恒基建材有限公司(恒基建材)
蕉岭塔牌水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包装公司)

子、孙公司名称

蕉岭华威贸易有限公司(华威贸易)

全南县鼎盛混凝土有限公司(全南鼎盛)

武汉塔牌华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塔牌华轩)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

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六）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

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

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6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为应收款项的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则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以账龄为信用风险划分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依据是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

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

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

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3.00-10.00	1.80-4.85
铁路专用线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00-10.00	9.00-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10.00	18.00-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10.00	18.00-19.40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

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5-50年	土地证年限
采矿权证	2-30年	采矿证年限
软件	5年	预计使用年限
碳排放权	1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有明确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平均摊销，无明确受益期限的按5年平均摊销。对于筹建期间发生的开办费，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核算，在开始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费用。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

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可以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包括水泥、混凝土、水泥或混凝土制品、熟料、新型节能建材产品、石灰石、电力等。除电力外的商品销售，在客户提货后，月末销售部与客户核对出库信息，财务根据核对后的出库信息开具增值税发票并确认收入。

电力销售，月末根据客户电表抄电数量确认当月的销售数量，销售部将销售数量汇总统计后通知财务开票并确认收入。

22、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

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碳排放权核算

(1) 对取得的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放的免费碳排放权配额，公司不确认资产，也不确认政府补助，不做会计核算。

(2) 对有偿取得的碳排放权配额，视持有目的进行分类。以自用为目的的，公司作为无形资产进行核算，以出售为目的，公司作为存货核算。有偿取得的碳排放权配额按取得初始成本进行计量，并按持有目的适用的准则进行后续计量。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将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中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上述追溯调整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报表科目	影响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101,649,098.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649,098.40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将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为短期职工薪酬与设定提存计划，并进行了追溯调整，该调整主要影响财务报表附注披露。

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将属于政府补助的其他非流动负债重分类到递延收益科目，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上述追溯调整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报表科目	影响金额
递延收益	10,240,324.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240,324.32

其他会计政策修订对本公司不造成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1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3%

城市维护建设税*2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
教育费附加*3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资源税*4	按采矿数量计缴	2-3 元/吨、0.5 元/吨
企业所得税*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土地使用税*6	按应税土地面积计缴	2-12 元/平方米
矿产资源补偿费*7	按生产/销售数量计缴	0.14 元/吨、4.02 元/吨、8.04 元/吨
营业税*8	按营业额计缴	5%

*1、 增值税

本公司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水泥、熟料、电力、租赁等销项税率为17%，生产购入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可以抵扣销项税；销售混凝土按简易征收办法缴纳增值税，其适用征收率为6%。本公司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扣减当期进项税额后的余额。公司以试点实施之前购进有形动产为标的物提供的经营租赁服务，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算缴纳增值税，征收率为3%。

根据财税〔2014〕57号文件，原规定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商品混凝土，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6%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其中“依照6%征收率”调整为“依照3%征收率”，该文件从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公司混凝土销售自2014年7月起适用3%的增值税征收率。

*2、 除全资子公司之子公司全南鼎盛城市维护建设税率为1%外，本公司及其它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率为5%。

*3、 本公司教育费附加征收率为5%，其中：教育费附加3%，地方教育费附加2%。

*4、 本公司下属的矿山类子公司对采选的石灰石广东省按3元/吨、福建省按2元/吨；粘土按0.5元/吨计缴资源税。

*5、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报告期企业所得税率均为25%。

*6、 本公司本报告期土地使用税适用税率为8元/平方米，本报告期鑫盛能源、鑫达旋窑、华山水泥、恒基建材、恒发建材、恒塔旋窑、定南塔牌土地使用税适用税率为2元/平方米，金塔水泥、惠州塔牌、福建塔牌、连平金塔土地使用税适用税率为3元/平方米，信丰塔牌、赣州中电适用土地使用税税率为4元/平方米，丰顺构件适用土地使用税税率为5元/平方米。

*7、 下属子公司惠州塔牌矿产资源补偿费按产量计征，计征税率为0.14元/吨；下属孙公司福建矿业矿产资源补偿费按销售量计征，销售给福建塔牌适用税率为4.02元/吨，销售给其他公司适用税率为8.04元/吨。

*8、 本公司及子公司房产、土地租赁业务的营业税率为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606.21	37,493.86
银行存款	554,221,065.59	514,574,556.30
其他货币资金	8,983,690.60	17,969,176.15
合计	563,235,362.40	532,581,226.31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8,483,690.60	15,616,896.00
横坑竹龙村石场风险押金	500,000.00	500,000.00
碳排放交易保证金		494,000.15
合计	8,983,690.60	16,610,896.15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3,068,762.50	545,499,506.35
合计	423,068,762.50	545,499,506.3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26,153.70	
合计	2,026,153.7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88,490.16	13.98%	4,168,301.44	33.38%	8,320,188.7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840,129.47	86.02%	5,306,262.71	6.91%	71,533,866.76	75,145,059.89	100.00%	4,431,268.25	5.90%	70,713,791.64
合计	89,328,619.63	100.00%	9,474,564.15	10.61%	79,854,055.48	75,145,059.89	100.00%	4,431,268.25	5.90%	70,713,791.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揭阳市港通物流有限公司	12,488,490.16	4,168,301.44	33.38%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 坏账风险较高
合计	12,488,490.16	4,168,301.4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9,154,119.48	2,957,705.99	5.00%
1 年以内小计	59,154,119.48	2,957,705.99	5.00%
1 至 2 年	12,110,965.78	1,211,096.58	10.00%
2 至 3 年	5,350,531.26	1,070,106.25	20.00%
3 年以上	224,512.95	67,353.89	30.00%
3 至 4 年	224,512.95	67,353.89	30.00%
合计	76,840,129.47	5,306,262.71	6.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43,295.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41,727,313.71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46.7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5,630,242.62元。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272,696.18	83.36%	28,087,198.23	92.42%
1至2年	4,682,269.18	13.33%	1,350,958.11	4.45%
2至3年	346,041.89	0.99%	732,352.78	2.41%
3年以上	816,128.33	2.32%	221,080.00	0.72%
合计	35,117,135.58	--	30,391,589.12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4,262,862.36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40.62%。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770,625.17	100.00%	14,398,323.39	55.87%	11,372,301.78	32,198,271.46	100.00%	17,870,885.68	55.50%	14,327,385.78
合计	25,770,625.17	100.00%	14,398,323.39	55.87%	11,372,301.78	32,198,271.46	100.00%	17,870,885.68	55.50%	14,327,385.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644,131.70	182,206.58	5.00%
1年以内小计	3,644,131.70	182,206.58	5.00%
1至2年	4,772,120.00	477,212.00	10.00%
2至3年	1,005,000.00	201,000.00	20.00%
3年以上	16,349,373.47	13,537,904.81	82.80%
3至4年	945,075.00	283,522.50	30.00%
4至5年	4,299,832.32	2,149,916.16	50.00%
5年以上	11,104,466.15	11,104,466.15	100.00%
合计	25,770,625.17	14,398,323.39	55.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58,437.7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63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深圳友怡工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00,000.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蕉岭县实业投资公司	往来款	1,130,000.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	4,630,000.00	--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801,195.00	9,828,642.20
关联方往来		2,453,093.50
赔偿款	2,877,358.98	2,877,358.98
固定回报款	1,972,910.45	693,350.00
外部往来	6,597,500.00	11,410,359.00
其他	4,521,660.74	4,935,467.78
合计	25,770,625.17	32,198,271.4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龙门县财政局综合规划股	往来款	3,940,000.00	5年以上	15.29%	3,940,000.00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汕湛分公司）	履约保证金	3,672,120.00	1-2年	14.25%	367,212.00
广东博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梅大分公司	履约保证金	3,289,000.00	1-5年	12.76%	1,504,900.00
珠海南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0,000.00	5年以上	5.82%	1,500,000.00
陈云辉	固定回报款	1,347,714.78	1年以内	5.23%	67,385.74
合计	--	13,748,834.78	--	53.35%	7,379,497.7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7,929,952.66		317,929,952.66	343,846,679.73		343,846,679.73
在产品	35,825,437.13		35,825,437.13	50,646,904.70		50,646,904.70
库存商品	114,034,974.10		114,034,974.10	85,577,553.21		85,577,553.21
低值易耗品	37,755,479.74		37,755,479.74	47,494,055.15		47,494,055.15
包装物	2,330,555.88		2,330,555.88	2,925,261.25	82,814.30	2,842,446.95
合计	507,876,399.51		507,876,399.51	530,490,454.04	82,814.30	530,407,639.74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包装物	82,814.30			82,814.30		
合计	82,814.30			82,814.3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股权转让款	13,300,000.00	
合计	13,300,000.00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留抵和待抵扣增值税	21,305,535.12	32,539,645.60
预缴税金	28,508,451.99	37,066,643.75
合计	249,813,987.11	69,606,289.35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成本计量	118,433,466.33		118,433,466.33	101,649,098.40		101,649,098.40
合计	118,433,466.33		118,433,466.33	101,649,098.40		101,649,098.4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诏安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诏安塔牌）		9,251,327.79		9,251,327.79					49.00%	
深圳市君安混凝土有限公司（深圳君安）		7,533,040.14		7,533,040.14					49.00%	
惠州市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惠州新恒塔）	7,544,576.74			7,544,576.74					31.00%	
潮州市泓基混凝土有限公司（潮州泓基）	8,159,835.14			8,159,835.14					20.00%	
龙川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龙川塔牌）	11,704,230.08			11,704,230.08					49.00%	
龙门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龙门新恒塔）	4,071,704.52			4,071,704.52					49.00%	
陆丰市金塔混凝土有限公司（陆丰金塔）	3,997,275.33			3,997,275.33					49.00%	
河源市建科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河源建科）	3,705,275.00			3,705,275.00					35.00%	
南靖县福塔混凝土有限公司（南靖福塔）	6,958,089.31			6,958,089.31					49.00%	
揭西县巨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揭西巨塔）	7,267,883.02			7,267,883.02					49.00%	
上杭县福塔混凝土有限公司（上杭福塔）	8,725,080.39			8,725,080.39					49.0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期现 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期 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 末		
龙川县建业水泥建材商品 拌和有限公司(龙川建业)	6,920,836.83			6,920,836.83					49.00%	
河源金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河源金塔)	8,040,660.55			8,040,660.55					49.00%	
潮安县泓基混凝土有限公 司(潮安泓基)	11,552,265.57			11,552,265.57					35.00%	
博罗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 公司(博罗新恒塔)	5,760,895.67			5,760,895.67					49.00%	
揭阳市固建达混凝土有限 公司(揭阳固建达)	7,240,490.25			7,240,490.25					49.00%	
合计	101,649,098.40	16,784,367.93		118,433,466.33					--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生态环境恢复治理 保证金*1	27,457,477.00	10,675,186.86	16,782,290.14	27,457,477.00	5,818,444.05	21,639,032.95	
股权转让款*2	14,000,000.00	700,000.00	13,300,000.00				
合计	41,457,477.00	11,375,186.86	30,082,290.14	27,457,477.00	5,818,444.05	21,639,032.95	--

*1、系公司取得采矿权证时，向矿产资源管理站缴纳的用于将来还原矿山绿化的保证金。公司根据采矿期限按直线法平均计提坏账准备。

*2、系转让漳州塔牌股权转让款，公司转让漳州塔牌股权总价款3,850万元，已收到款项1,050万元，剩余2,800万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预计2015年2月28日之前可收到700万元，2015年8月30日前可收到700万元，2016年2月28日前可收到700万元，2017年2月28日前可收到700万元，其中：一年内可收到金额为1,400万元，已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公司根据账龄计提相关的坏账准备。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梅州市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梅州新恒塔)	2,574,403.40			-115,171.53						2,459,231.87	
汕头市澄海区路路通混凝土有限公司(汕头路路通)	5,219,727.62			114,795.95						5,334,523.57	
揭阳市新粤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揭阳新粤塔)	20,181,448.93			-247,654.14						19,933,794.79	
兴宁市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兴宁塔牌)	8,830,726.62	2,450,000.00		-143,772.66						11,136,953.96	
紫金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紫金新恒塔)	4,390,828.56			7,440.92						4,398,269.48	
饶平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饶平新恒塔)	3,605,342.20			11,457.29						3,616,799.49	
揭西县新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揭西新塔)	5,630,290.03			-85,603.42						5,544,686.61	
陆河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陆河塔牌)	4,832,896.21			176,760.12						5,009,656.33	
丰顺县增顺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丰顺增顺)	2,830,125.61			1,150,873.69						3,980,999.30	
大埔县俊塔混凝土有限公司(大埔俊塔)	4,831,291.27			-90,538.54						4,740,752.73	
惠州市惠阳区粤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惠阳粤塔)	5,765,176.03			158,645.22						5,923,821.25	
揭阳市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揭阳恒塔)	6,305,153.68			241,325.78						6,546,479.46	
五华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五华新恒塔)	4,772,365.18			-653,572.00						4,118,793.18	
梅州市俊发混凝土有限公司(梅州俊)	8,538,403.62			-281,258.50						8,257,145.12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发)										
惠来县金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惠来金塔)	8,909,694.12			-2,137,006.60						6,772,687.52
五华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五华塔牌)	4,154,515.18			-609,377.67						3,545,137.51
诏安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诏安塔牌)*1	7,070,876.27	2,450,000.00		-269,548.48				-9,251,327.79		
梅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梅县塔牌)	4,678,546.98	3,430,000.00		-229,426.09						7,879,120.89
普宁市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普宁新恒塔)*4	6,111,721.74			3,394.76						6,115,116.50
漳州市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漳州混凝土)	14,106,570.73			-497,225.12						13,609,345.61
平和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平和塔牌)	14,638,766.88			-415,422.26						14,223,344.62
平远县立鼎混凝土有限公司(平远立鼎)	3,566,580.09			73,968.07						3,640,548.16
深圳市君安混凝土有限公司(深圳君安)*2	6,804,059.92	833,000.00		-104,019.78				-7,533,040.14		
潮州市泓基径南混凝土有限公司(径南混凝土)	700,000.00	2,800,000.00								3,500,000.00
大余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大余京桥)*3		2,450,000.00		-82,583.93		-130,002.01		1,470,000.00		3,707,414.06
小计	159,049,510.87	14,413,000.00		-4,023,518.92		-130,002.01		-15,314,367.93		153,994,622.01
二、联营企业										
广东华新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华新达)	12,234,431.77	6,750,000.00		1,776,005.24						20,760,437.01
小计	12,234,431.77	6,750,000.00		1,776,005.24						20,760,437.01
合计	171,283,942.64	21,163,000.00		-2,247,513.68		-130,002.01		-15,314,367.93		174,755,059.02

*1、2014年6月24日混凝土投资与张文彬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将其持有的诏安塔牌49%的股权委托张文彬代理经营管理，委托经营期限叁年（2014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每年收取固定收益1,607,200.00元。

*2、2014年1月25日混凝土投资与深圳市睿融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将其持有的深圳君安49%的股权委托深圳市睿融贸易有限公司代理经营管理，委托经营期限自2014年1月26日至2028年12月30日止，每年收取固定收益967,079.44元。

*3、2014年5月混凝土投资与谢火云签订转让协议，以2014年5月31为基准日按原价将所持有的大余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41%的股权转让给谢火云，大余京桥从控股子公司变为合营企业，由成本法核算变为权益法核算。

*4、普宁新恒塔股东、法人代表、董事长方锡雄驱赶合作方股东代表并单独控制合营公司，拒绝向合作股东提交财务报表及其他财务信息，本公司已向揭阳市公安局举报，公安部门已立案受理。截止审计报告日，该事项尚无实质性进展，本年度未确认该公司的投资收益，按年初数确认相关的长期股权投资。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 期初余额	1,543,559,505.92	3,163,329,362.53		28,981,114.83	113,503,405.14	4,849,373,388.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96,467,008.44	188,849,963.12		1,584,862.65	3,149,895.46	390,051,729.67
(1) 购置	8,990,786.19	100,346,899.32		1,584,862.65	2,676,556.10	113,599,104.26
(2) 在建工程转入	187,476,222.25	88,503,063.80			473,339.36	276,452,625.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52,773.21	27,045,946.81		14,115,741.53	316,552.28	41,631,013.83
(1) 处置或报废	152,773.21	27,045,946.81		14,115,741.53	316,552.28	41,631,013.83
4. 期末余额	1,739,873,741.15	3,325,133,378.84		16,450,235.95	116,336,748.32	5,197,794,104.26
1. 期初余额	455,246,354.30	1,746,661,531.31		24,070,904.86	78,985,569.24	2,304,964,359.71
2. 本期增加金额	66,733,754.13	267,483,052.22		1,316,920.40	11,786,112.49	347,319,839.24
(1) 计提	66,733,754.13	267,483,052.22		1,316,920.40	11,786,112.49	347,319,839.24
(2)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15,835,018.33		12,032,066.36	254,305.42	28,121,390.11
(1) 处置或报废		15,835,018.33		12,032,066.36	254,305.42	28,121,390.11
4. 期末余额	521,980,108.43	1,998,309,565.20		13,355,758.90	90,517,376.31	2,624,162,808.84
1. 期初余额	21,692,968.01	6,036,029.63		227,071.32	134,165.85	28,090,234.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228.68	6,183,118.17		2,322.87	3,247.06	6,291,916.7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 计提	103,228.68	6,183,118.17		2,322.87	3,247.06	6,291,916.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44,930.07	836.86	145,766.93
(1) 处置或报废				144,930.07	836.86	145,766.93
4. 期末余额	21,796,196.69	12,219,147.80		84,464.12	136,576.05	34,236,384.66
1. 期末账面价值	1,196,097,436.03	1,314,604,665.84		3,010,012.93	25,682,795.96	2,539,394,910.76
2. 期初账面价值	1,066,620,183.61	1,410,631,801.59		4,683,138.65	34,383,670.05	2,516,318,793.90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1,055,606.9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30,801,817.28*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惠州塔牌房屋及建筑物237,476,566.57元未办妥产权证，由于土地证刚办下来，房屋产权证正在办理中；孙公司福建矿业房屋及建筑物9,538,730.59元系竞买采矿权一并购买，无法办理产权证；搅拌站房屋及建筑物80,784,083.82元未办妥产权证，系该部分房屋及建筑物在租入的土地上建设，无法办理产权证；公司技术中心房屋建筑物943,601.75元，系建在金塔水泥，无法办理产权证；鑫达水泥中控电力办公楼1,511,683.27元，业务楼547,151.28元，系粉磨项目整体完工结算未完成未办理产权证。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项目	14,713,958.62		14,713,958.62	211,240,854.83		211,240,854.83
合计	14,713,958.62		14,713,958.62	211,240,854.83		211,240,854.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丰顺管桩项目	12,000.00		14,788,292.54	14,788,292.54		0.00	104.93%	100.00%				其他
漳州管桩项目	5,400.00	51,333,526.83		0.00	51,333,526.83	0.00						募股资金
赣州中电项目	1,285.00	5,678,174.90	7,726,286.09	13,309,527.04		94,933.95	104.31%	100.00%				其他
龙南京桥项目	935.00	5,005,016.00	9,024,900.40	14,029,916.40		0.00	100.00%	100.00%				其他
寻乌京桥项目	935.00	6,652,454.80	4,094,342.43	10,436,797.23		310,000.00	114.94%	100.00%				其他
大余京桥项目	835.00	1,508,000.00	0.00	0.00	1,508,000.00	0.00						其他
定南京桥项目	935.00	3,102,234.85	7,449,366.78	10,551,601.63		0.00	112.85%	100.00%				其他
信丰塔牌项目	935.00		1,457,000.00	1,457,000.00		0.00	100.00%	100.00%				其他
鑫达水泥200万吨水泥粉磨站项目	28,438.00	136,554,003.81	63,687,139.37	200,241,143.18		0.00	100.00%	100.00%				募股资金
永定塔牌项目	1,410.00		7,998,189.00	0.00		7,998,189.00	56.72%	56.72%				其他
长隆山矿场扩建项目	19,681.04		1,568,233.98			1,568,233.98	0.80%	0.80%				其他
包装公司项目	177.00		400,000.00			400,000.00	23.00%	23.00%				其他
恒塔旋窑项目	375.00		3,754,019.28	3,754,019.28		0.00	100.00%	100.00%				其他
技改工程		1,407,443.64	10,819,486.16	7,884,328.11	0.00	4,342,601.69						其他
合计	73,341.04	211,240,854.83	132,767,256.03	276,452,625.41	52,841,526.83	14,713,958.6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14、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物资		45,679,116.78
合计		45,679,116.78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1. 期初余额	310,817,910.36			310,820,319.30	621,638,229.66
2. 本期增加金额	2,589,180.75			6,945,000.00	9,534,180.75
(1) 购置	2,589,180.75			6,945,000.00	9,534,180.75
3. 本期减少金额	7,000,000.00			0.00	7,000,000.00
4. 期末余额	306,407,091.11			317,765,319.30	624,172,410.41
1. 期初余额	54,972,318.36			58,084,950.95	113,057,269.31
2. 本期增加金额	6,909,841.00			21,191,260.92	28,101,101.92
(1) 计提	6,909,841.00			21,191,260.92	28,101,101.92
4. 期末余额	61,882,159.36			79,276,211.87	141,158,371.23
1. 期末账面价值	244,524,931.75			238,489,107.43	483,014,039.18
2. 期初账面价值	255,845,592.00			252,735,368.35	508,580,960.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6,821,647.56	赣州中电账面价值为 6,487,305.86 元的土地使用权证暂被赣州市国土局扣押，待公司基本筹建完毕核拨；全南鼎盛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334,341.70 元，土地证正在办理中。
采矿权证	6,569,017.13	惠州塔牌账面价值分别为 1,400,000.00 元和 5,169,017.13 元的采矿许可证尚在办理中。

(3) 其他说明

年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4,742.30 万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该担保合同项下担保余额为零。

土地使用权本期减少系子公司福建塔牌收到武平县人民政府退还的福建塔牌 300 万吨旋窑水泥项目土地征收时公司代垫的拆迁补偿款（因此前双方对代垫款项一直未清算，公司将其计入了土地成本中并摊销），根据《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福建塔牌 300 万吨旋窑水泥项目往来资金结算问题的函》（武政函[2012]20 号），公司合计需收回 2,638.39 万元，分四期收回，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于实际收到款项时冲减土地使用权成本。

另外，子公司惠州塔牌本年收到龙门县人民政府《关于返还惠州塔牌水泥有限公司土地征地款垫付款有关问题的函复》（龙府函[2014]98 号），根据该函，公司政府需返还款 2,792.5234 万元，分三期收回，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于实际收到款项时冲减土地使用权成本，2014 年暂未收到相关返还款项。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全南鼎盛	44,811.58					44,811.58
合计	44,811.58					44,811.58

商誉的说明：本公司于2011年支付人民币932,301.48元收购了全南鼎盛10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全南鼎盛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44,811.58元，确认为商誉。

本公司每期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本期期末测试商誉不存在减值。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赁改良支出	322,558.18		33,658.20		288,899.98
租赁费	90,338.21	1,803,500.00	615,948.56		1,277,889.65
防护区拆迁费	23,543,333.24	6,900,000.00	3,268,502.87		27,174,830.37
其他	822,946.56	8,195,440.75	699,656.68		8,318,730.63
合计	24,779,176.19	16,898,940.75	4,617,766.31		37,060,350.63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999,289.79	8,249,822.50	19,138,083.93	4,784,521.05
未确认融资费用	15,596,618.98	3,899,154.75	8,695,201.26	2,173,800.32
可抵扣亏损	15,309,231.74	3,827,307.94	25,070,621.68	6,267,655.42
预计负债	1,246,723.40	311,680.85	26,089,080.00	6,522,270.00
计提的职工薪酬	41,584,298.05	10,396,074.56	6,890,245.23	1,722,561.33
未实现利润	5,522,933.68	1,380,733.42	5,081,694.32	1,270,423.58
合计	112,259,095.64	28,064,774.02	90,964,926.42	22,741,231.7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6,509,982.41	31,337,119.11
可抵扣亏损	121,386,567.59	144,307,882.15
合计	147,896,550.00	175,645,001.2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4		2,629,297.29	
2015	9,258,126.80	9,395,811.86	
2016	14,174,672.56	16,880,737.95	
2017	43,539,980.38	47,634,484.37	
2018	49,309,119.06	67,767,550.68	
2019	5,104,668.79		
合计	121,386,567.59	144,307,882.15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与长期资产相关的款项	98,909,315.12	27,842,315.86
合计	98,909,315.12	27,842,315.86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0,000,000.00	32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47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

本公司以龙门分公司0752龙门20090522001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以下简称：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906200900005197号抵押担保合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抵押担保期限自2009年5月22日至2014年5月21日；上述抵押担保合同到期前，公司以价值8.4亿元惠州塔牌一、二期项目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签订了44100620140003649号抵押担保合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抵押担保期限自2014年4月23日至2019年4月22日。

2014年2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40001769号短期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购买煤炭、石灰石、石膏、电力等经营需求的原材料，借款期限自2014年2月27日至2015年2月26日，年利率为6%。

2014年4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40003591号短期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购买煤炭、石灰石、石膏、电力等经营需求的原材料，借款期限自2014年4月10日至2015年4月9日，年利率为6%。

2014年5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40004616号短期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用于购买煤炭、石灰石、石膏、电力等经营需求的原材料，借款期限自2014年5月8日至2015年5月7日，年利率为6%。

保证借款：

本公司下属10家控股子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905200900040299号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及相关利息金额，保证期限自2009年10月20日至2014年10月12日。上述保证合同到期前，本公司下属8家控股子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100520140004844号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及相关利息金额，保证期限自2014年9月28日至2019年9月27日。

2014年4月，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了44010120140003616号短期借款合同，向农行蕉岭支行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用于购买煤炭、石灰石、石膏、电力等经营需求的原材料，借款期限自2014年4月10日至2015年4月9日，年利率为6%。

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以下简称：建行蕉岭支行）签订了(2014)蕉保第1号、(2014)蕉保第3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金塔水泥提供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人民币7,000万元，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014年2月，金塔水泥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2014)蕉流贷第2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5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2月26日至2015年2月25日，年利率为6%。

2014年5月，金塔水泥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2014)蕉流贷第4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5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4年5月9日至2015年5月8日，年利率为6%。

本公司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了(2014)蕉保第4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鑫达旋窑提供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014年5月，鑫达旋窑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2014)蕉流贷第5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4年5月27日至2015年5月26日，年利率为6%，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归还上述短期借款2,000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无。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8,515,793.57	297,739,537.40
1-2 年	5,453,723.05	7,355,143.16
2-3 年	3,383,062.80	22,024,675.76
3 年以上	8,715,704.56	1,421,322.41
合计	266,068,283.98	328,540,678.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0,508,834.40	213,780,188.82
1-2 年	20,541,546.02	15,364,209.81
2-3 年	11,045,228.71	3,465,710.69
3 年以上	3,723,915.24	1,002,830.00
合计	275,819,524.37	233,612,939.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无。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000,442.00	300,991,879.65	243,022,387.09	97,969,934.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728,816.75	9,728,816.75	
合计	40,000,442.00	310,720,696.40	252,751,203.84	97,969,934.5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832,986.23	209,870,562.62	201,964,298.87	39,739,249.98
2、职工福利费		19,611,543.48	19,611,543.48	
3、社会保险费		5,300,544.20	5,300,544.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55,616.24	4,355,616.24	
工伤保险费		514,666.94	514,666.94	
生育保险费		282,811.52	282,811.52	
其他		147,449.50	147,449.50	
4、住房公积金		5,669,250.00	5,669,25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68,363.65	4,721,596.35	5,477,658.42	2,412,301.5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4,999,092.12	55,818,383.00	4,999,092.12	55,818,383.00
合计	40,000,442.00	300,991,879.65	243,022,387.09	97,969,934.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149,156.14	9,149,156.14	
2、失业保险费		579,660.61	579,660.61	
合计		9,728,816.75	9,728,816.75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693,242.71	42,196,399.62
营业税	264,845.70	85,150.26
企业所得税	49,726,016.71	61,739,218.45
个人所得税	247,893.26	172,320.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1,664.91	2,070,563.62
房产税	637,225.97	589,089.00
教育费附加	721,146.61	2,146,813.7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源税	2,526,813.09	1,907,840.13
土地使用税	444,874.89	390,129.00
矿产资源补偿费	1,868,844.50	1,277,709.44
水利建设基金（堤防费）	371,242.80	387,881.01
印花税	132,311.46	183,464.17
价格调节基金	3,178,301.70	566,567.87
其他	168,905.00	351,083.32
合计	75,613,329.31	114,064,230.27

25、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借款应付利息	366,575.05	1,962,241.64
合计	366,575.05	1,962,241.64

26、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2,290,000.00	4,860,000.00
押金	3,718,199.69	4,096,714.59
保证金	33,351,878.28	28,452,478.28
往来款	14,736,405.20	18,211,405.20
票据质押款	10,000,000.00	
其他	14,819,874.21	14,274,124.26
合计	78,916,357.38	69,894,722.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往来款	14,736,405.20	未到还款时间
合计	14,736,405.20	--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000,000.00
合计		65,000,000.00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712,952.52	1,262,952.52
合计	1,712,952.52	1,262,952.52

*系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将于一年内摊销计入损益的部分，详见附注五、（三十三）。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24,000,000.00
合计		124,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子公司福建塔牌本期已提前还清长期借款。

30、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179,915,000.00	182,661,666.67
未确认融资费用：		
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44,318,381.02	-53,966,465.41
合计	135,596,618.98	128,695,201.26

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梅州市国土资源局	10年	160,353,300.00	6.15	59,915,000.00	179,915,000.00	无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44,318,381.02人民币元。

3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7,274,386.00	
合计	7,274,386.00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1,246,723.40	32,891,736.00	
碳排放权	1,246,723.40	32,891,736.00	*
合计	1,246,723.40	32,891,736.00	--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粤发改资环函[2013]3537号《关于印发广东省碳排放权配额首次分配及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以及《广东省水泥企业二氧化碳排放报告指南(2012)》，子公司惠州塔牌、恒发建材、金塔水泥、鑫达旋窑四家公司为首批控排企业，四家子公司对2014年碳排放权尚未购买的配额部分以及超

额排放部分，按照32.21元/吨的价格，确认预计负债。该笔碳排放权预计2015年通过广东碳排放权交易所购入。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240,324.32	4,500,000.00	1,975,452.52	12,764,871.8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0,240,324.32	4,500,000.00	1,975,452.52	12,764,871.8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鑫达旋窑补偿设施、清洁能源*1	3,625,992.98			414,400.00	3,211,592.98	与资产相关
鑫盛能源财政拨补偿基础设施*1	2,024,683.93			240,556.56	1,784,127.37	与资产相关
鑫达旋窑余热发电技术改造贴息*2	483,314.00			99,996.00	383,318.00	与资产相关
鑫达旋窑财政脱硝奖励*3	2,425,000.00			300,000.00	2,12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丰顺构件三通一平补偿款*4	1,681,333.41			207,999.96	1,473,333.45	与资产相关
惠州塔牌脱硝工程政府补助*5		4,500,000.00	262,500.00	450,000.00	3,787,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240,324.32	4,500,000.00	262,500.00	1,712,952.52	12,764,871.80	--

*1、系蕉岭县人民政府拨付给子公司鑫达旋窑及鑫盛能源用于厂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政府补助资金，按照资金使用情况所购建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期末将其未来一年内摊销额654,956.56元重分类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2、系子公司鑫达旋窑收到的余热发电技术改造项目的政府贴息补助，按照资金使用情况所购建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期末将其未来一年内摊销额99,996.00元重分类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3、系根据粤环[2012]65号《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2年污水处理设施与水泥厂脱硝以奖促减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子公司鑫达旋窑收到财政厅拨款300万元。按照资金使用情况所购

建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期末将其未来一年内摊销额300,000.00元重分类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4、系丰顺县人民政府拨付给子公司丰顺构件三通一平工程资金补偿，按照资金使用情况及其所购建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期末将其未来一年内摊销额207,999.96元重分类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5、系子公司惠州塔牌于2014年6月25日收到政府补助3,000,000.00元，于2014年7月17日收到政府补助1,500,000.00元，补助对象为公司2*4500t/d旋窑生产线烟气脱硝改造工程，按照资金使用情况及其所购建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本期计入当期损益262,500.00元，期末将其未来一年内摊销额450,000.00元重分类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34、股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94,655,969.00						894,655,969.00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99,450,439.56		26,759.03	999,423,680.53
其他资本公积	73,777,970.51			73,777,970.51
合计	1,073,228,410.07		26,759.03	1,073,201,651.04

36、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6,339,342.38	10,550,715.64	1,589,379.58	45,300,678.44
合计	36,339,342.38	10,550,715.64	1,589,379.58	45,300,678.44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6,503,568.19	43,682,409.84		170,185,978.03
合计	126,503,568.19	43,682,409.84		170,185,978.03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46,295,115.53	1,323,177,903.4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46,295,115.53	1,323,177,903.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8,224,546.50	400,373,573.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682,409.84	5,683,883.8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1,038,074.41	71,572,477.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49,799,177.78	1,646,295,115.53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45,790,775.30	3,134,196,670.33	3,806,278,982.39	2,823,007,284.92
其他业务	10,897,243.31	7,389,317.68	9,814,633.32	6,309,733.02
合计	4,456,688,018.61	3,141,585,988.01	3,816,093,615.71	2,829,317,017.94

4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368,001.79	2,237,915.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18,969.27	13,508,479.72
教育费附加	15,559,014.31	13,612,981.33
资源税	18,794,837.91	17,214,279.90
合计	52,340,823.28	46,573,656.32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装费	28,529,507.26	32,409,897.87
运输费	43,983,583.41	42,630,160.53
职工薪酬	17,308,711.77	15,692,550.8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	11,594,503.12	11,902,308.10
物料消耗	11,301,889.64	13,681,435.92
其他	16,284,127.35	8,740,850.68
合计	129,002,322.55	125,057,203.99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6,513,202.96	85,521,265.95
折旧	15,025,385.24	16,956,303.31
矿产资源补偿费	23,832,227.32	24,533,289.04
长期资产摊销	28,183,643.43	25,136,944.01
税费	28,701,116.33	27,467,829.17
其他	55,199,710.63	45,518,875.25
合计	267,455,285.91	225,134,506.73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501,915.34	56,226,316.39
减：利息收入	6,529,137.14	7,668,287.19
其他	1,395,710.03	5,335,662.47
合计	33,368,488.23	53,893,691.67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201,733.61	1,136,313.08
二、存货跌价损失		80,416.23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291,916.78	668,917.82
十四、其他	6,256,742.81	3,759,395.46
合计	18,750,393.20	5,645,042.59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47,513.68	-1,290,104.9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945,767.32	11,201,990.78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130,210.96	
清算子公司所得及处置股权所得	4,141,984.80	
合计	15,970,449.40	9,911,885.88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238,773.63	17,599,954.87	4,238,773.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238,773.63	13,031,753.72	4,238,773.6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4,568,201.15	
政府补助	4,729,410.52	11,626,880.09	4,729,410.52
罚款净收入	24,700.00	189,728.44	24,700.00
其他	2,264,232.76	1,053,578.93	2,264,232.76
合计	11,257,116.91	30,470,142.33	11,257,116.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政府补助金*1	654,956.56	654,956.56	与资产相关
政府贴息*2	99,996.00	99,996.00	与资产相关
脱硝改造奖励金*3	562,500.00	27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三通一平政府补助	207,999.96	190,666.63	与资产相关
纳税奖励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奖励基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散装水泥专项补助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00,000.00	33,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停小企业中央补助资金		1,712,160.9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淘汰落后产能补助资金*4	1,620,000.00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投资与发展奖励		2,311,1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研发与推广扶持资金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即征即奖”奖励金*5	979,000.00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资源勘探补助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改扶持资金	108,1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费补贴	316,858.00		与收益相关
规模企业奖励资金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729,410.52	11,626,880.09	--

其他说明：

*1、蕉岭县人民政府拨付给子公司鑫达旋窑及鑫盛能源用于厂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政府补助资金。

*2、根据梅州市财政局梅市财预字[2008]125号《关于下达2008年财政贴息项目及贴息额度的通知》，本公司收到的贷款贴息人民币100万元整，用于鑫达旋窑余热发电机组的补助资金，该发电设备于2009年11月开始投入使用，摊销期限10年。

*3、根据粤环[2012]65号《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2年污水处理设施与水泥厂脱硝以奖促减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鑫达旋窑收到广东省财政厅拨款300万元整，摊销期限为10年。

根据粤环[2013]56号《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第二批省级环保专项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子公司惠州塔牌收到150万元；根据粤环[2012]65号《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2年污水处理设施与水泥厂脱硝以奖促减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子公司惠州塔牌收到广东省财政厅拨款300万元。本期转入当期营业外收入26.25万元。

*4、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淘汰落后产能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工[2013]253号），恒塔旋窑收到2013年度淘汰落后产能省财政补助资金30万元整，用于技术改进。

根据广东省梅州市梅市财工[2013]6号《关于下达2012年淘汰落后水泥产能补助资金的通知》，恒基建材收到淘汰落后水泥产能补助资金132万元整。

*5、子公司福建塔牌收到武平县财政局划入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奖励金97.90万元整。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49,334.61	9,064,016.76	4,649,334.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49,334.61	9,064,016.76	4,649,334.61
对外捐赠	6,100,000.00	5,650,000.00	6,100,000.00
罚款支出	150,760.93	193,407.46	150,760.93
赞助支出	1,435,475.39	511,626.00	1,435,475.39
其他	164,270.26	248,005.01	164,270.26
合计	12,499,841.19	15,667,055.23	12,499,841.19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6,721,553.33	162,245,416.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89,548.29	-4,428,866.60
合计	221,332,005.04	157,816,549.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28,912,442.5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7,228,110.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498,595.2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89,834.8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021,351.4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73,782.51
所得税费用	221,332,005.04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529,137.14	7,668,287.19
政府补助	7,703,958.00	12,406,260.90
往来及其他	23,501,096.51	16,860,621.97
合计	37,734,191.65	36,935,170.0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7,498,056.50	40,507,919.94
管理费用	49,947,309.57	39,838,028.71
捐赠及赞助支出	7,337,109.39	6,148,471.52
往来及其他	10,236,380.85	5,823,267.94
合计	95,018,856.31	92,317,688.1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碳交易保证金	494,000.15	
复绿保证金	500,000.00	
合计	994,000.1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碳交易保证金		494,000.15
复绿保证金	500,000.00	12,236,800.00
合计	500,000.00	12,730,800.15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质押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受让子公司少数股权的收购款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07,580,437.51	397,370,919.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750,393.20	5,645,042.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7,319,839.24	345,146,524.11
无形资产摊销	28,101,101.92	22,613,524.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17,766.31	2,622,020.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8,540.90	-14,947,349.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20.08	6,348,433.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710,892.68	56,226,316.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70,449.40	-9,911,88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89,548.29	-4,428,866.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07,526.06	59,225,500.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040,908.20	-281,926,744.09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7,246,587.80	62,174,020.82
其他	8,961,336.06	7,800,92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205,535.87	653,958,379.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4,251,671.80	515,970,330.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5,970,330.16	552,198,065.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81,341.64	-36,227,735.25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730,000.00
其中：	--
漳州构件	10,500,000.00
大余京桥	1,23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77,956.93
其中：	--
漳州构件	28,397.09
大余京桥	1,149,559.84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52,043.07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4,251,671.80	515,970,330.16
其中：库存现金	30,606.21	37,493.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4,221,065.59	514,574,556.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58,28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251,671.80	515,970,330.16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983,690.60	风险押金、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337,198,915.79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47,422,950.68	抵押担保
合计	393,605,557.07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大余京桥	1,230,000.00	41.00%	转让	2014年05月30日	款项支付, 股权变更	108,777.18	49.00%	1,339,997.99	1,339,997.99			
漳州塔牌	38,500,000.00	55.00%	转让	2014年03月31日	款项支付, 不再参与经营管理决策	4,033,207.62	0.0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注销公司

公司下属子公司恒基建材由于其生产工艺落后，按国家政策淘汰后，截止2014年11月，资产陆续处置完毕，公司股东决定解散恒基建材，2014年12月恒基建材办理了清算手续，完成了注销工作。

2、 新设公司

2014年11月，公司与武汉华轩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华轩”）共同出资设立了武汉塔牌华轩，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255万元，占出资比例51%，武汉华轩出资245万元，占出资比例49%。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武汉塔牌华轩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00万元。

2014年12月，武汉塔牌华轩办理了子公司赣州塔牌华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塔牌华轩”）的设立手续，赣州塔牌华轩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尚未实际出资。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塔牌*1	武平	武平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塔牌营销*2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混凝土投资*3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惠州塔牌*4	龙门	龙门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文化发展*5	蕉岭	蕉岭	有限责任	85.00%		设立
武汉塔牌华轩*6	武汉	武汉	有限责任	51.00%		设立
鑫盛能源*7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鑫达旋窑*8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恒塔旋窑*9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塔水泥*10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恒发建材*11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山水泥*12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文华矿山*13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恒基建材*14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威贸易*15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蕉岭恒塔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连平金塔	连平	连平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连平新恒塔	连平	连平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梅县新恒发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丰顺构件	丰顺	丰顺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武平塔牌	武平	武平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全南鼎盛	全南	全南	有限责任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寻乌京桥	寻乌	寻乌	有限责任		90.00%	设立
信丰塔牌	信丰	信丰	有限责任		90.00%	设立
赣州中电	赣州	赣州	有限责任		80.00%	设立
龙南京桥	龙南	龙南	有限责任		95.00%	设立
定南京桥	定南	定南	有限责任		95.00%	设立
永定塔牌	永定	永定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文华新型材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65.00%	设立
兴国京桥	兴国	兴国	有限责任		90.00%	设立
漳州构件	漳州	漳州	有限责任			设立
大余京桥	大余	大余	有限责任			设立
鑫达水泥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包装公司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矿业	梅州	梅州	有限责任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蕉岭塔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5.00%	-168,049.52		130,288.18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塔牌华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00%	-15,545.83		1,454,453.17
寻乌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0%	31,058.86		2,186,486.98
信丰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0%	112,509.79		2,302,791.75
赣州市中电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00%	-185,483.56		5,268,466.25
龙南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5.00%	-49,413.48		936,103.03
梅州市文华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35.00%	-257,152.36		7,935,868.94
兴国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0%	-725.60		299,012.25
定南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5.00%	-58,463.37		936,982.3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蕉岭塔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824,452.47	44,135.42	868,587.89			
武汉塔牌华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968,364.56		2,968,364.56	92.78		92.78
寻乌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5,247,736.89	19,785,520.19	25,033,257.08	3,168,387.30		3,168,387.30
信丰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	10,372,407.03	20,077,879.71	30,450,286.74	7,422,369.26		7,422,369.26
赣州市中电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688,831.28	29,198,590.28	30,887,421.56	4,545,090.33		4,545,090.33
龙南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7,095,084.15	18,149,261.32	25,244,345.47	6,522,284.96		6,522,284.96
梅州市文华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8,509,369.92	20,357,098.43	28,866,468.35	6,192,557.08		6,192,557.08
兴国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1,381,703.82	1,608,418.66	2,990,122.48			
定南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6,610,286.39	17,198,156.14	23,808,442.53	5,068,795.53		5,068,795.53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蕉岭塔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33,941.72	55,976.30	2,089,918.02	101,000.00		101,000.00
武汉塔牌华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寻乌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2,119,434.86	15,722,037.51	17,841,472.37	3,287,191.21		3,287,191.21
信丰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	6,664,692.10	20,396,119.89	27,060,811.99	5,157,992.46		5,157,992.46
赣州市中电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60,294.80	14,233,566.19	14,393,860.99	124,111.95		124,111.95
龙南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1,339,989.79	8,454,048.14	9,794,037.93	137,403.93		137,403.93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梅州市文华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8,031,369.27	10,229,342.13	18,260,711.40	2,852,079.09		2,852,079.09
兴国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1,391,378.45	1,606,000.00	2,997,378.45			
定南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3,559,522.13	6,465,850.48	10,025,372.61	139,974.57		139,974.5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蕉岭塔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120,330.13	-1,120,330.13	-1,209,489.25		-3,011,081.98	-3,011,081.98	-2,905,148.28
武汉塔牌华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1,728.22	-31,728.22	-31,635.44				
寻乌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1,843,045.70	310,588.62	310,588.62	-3,341,966.93		-410,573.06	-410,573.06	-321,504.57
信丰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	24,649,724.08	1,125,097.95	1,125,097.95	5,494,582.63	12,870,793.58	-692,065.49	-692,065.49	1,863,103.09
赣州市中电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27,417.81	-927,417.81	-1,068,101.49		-491,652.32	-491,652.32	-429,107.91
龙南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6,058,635.23	-934,573.49	-934,573.49	-737,125.44		-267,477.11	-267,477.11	-148,270.92
梅州市文华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0,179,397.82	-734,721.04	-734,721.04	37,634.51	2,836,583.06	-591,367.69	-591,367.69	-4,239,331.90
兴国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7,255.97	-7,255.97	-9,674.63		-2,621.55	-2,621.55	-2,621.55
定南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	2,304,369.57	-1,145,751.04	-1,145,751.04	-5,514,806.57		-114,601.96	-114,601.96	-27,717.77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收购龙南京桥少数股东5%的股权，收购后公司持有龙南京桥95%的股权。

本期经股东双方同意，公司单方面追加对定南京桥的投资，追加投资后，公司持有定南京桥95%的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子公司名称	龙南京桥	定南京桥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980,146.90	9,993,094.07
差额	19,853.10	6,905.93
调整资本公积	19,853.10	6,905.93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梅州市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梅州新恒塔)	梅县	梅县	有限公司		20.00%	权益法
汕头市澄海区路路通混凝土有限公司 (汕头路路通)	汕头市	汕头市	有限公司		40.00%	权益法
揭阳市新粤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揭阳新粤塔)	揭阳	揭阳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兴宁市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兴宁塔牌)	兴宁	兴宁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紫金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紫金新恒塔)	紫金县	紫金县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饶平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 (饶平新恒塔)	饶平县	饶平县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揭西县新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揭西新塔)	揭阳市	揭阳市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陆河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陆河塔牌）	陆河县	陆河县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丰顺县增顺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丰顺增顺）	丰顺县	丰顺县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大埔县俊塔混凝土有限公司（大埔俊塔）	大埔县	大埔县	有限公司		48.00%	权益法
惠州市惠阳区粤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惠阳粤塔）	惠州市	惠州市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揭阳市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揭阳恒塔）	揭阳市	揭阳市	有限公司		43.00%	权益法
五华县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五华新恒塔）	五华县	五华县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梅州市俊发混凝土有限公司（梅州俊发）	梅州市	梅州市	有限公司		37.00%	权益法
惠来县金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惠来金塔）	惠来县	惠来县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五华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五华塔牌）	梅州市	梅州市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梅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梅县塔牌）	梅县	梅县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普宁市新恒塔混凝土有限公司（普宁新恒塔）	普宁市	普宁市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漳州市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漳州混凝土）	漳州市	漳州市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平和县塔牌混凝土有限公司（平和塔牌）	平和县	平和县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平远县立鼎混凝土有限公司（平远立鼎）	平远县	平远县	有限公司		41.16%	权益法
潮州市泓基径南混凝土有限公司（径南混凝土）	潮安县	潮安县	有限公司		35.00%	权益法
大余县京桥混凝土有限公司（大余京桥）	大余县	大余县	有限公司		49.00%	权益法
广东华新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华新达）	梅州	梅州	有限公司		45.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合营企业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梅州新恒塔	20	20	3,960.35	2,694.80	1,265.55	4,686.39	-23.65
汕头路路通	40	33	1,875.74	523.25	1,352.49	2,491.79	-8.20
揭阳新粤塔	49	40	4,198.38	129.78	4,068.60	1,176.15	-93.49
兴宁塔牌	49	33	2,723.66	446.06	2,277.60	909.03	-28.82
紫金新恒塔	49	33	1,094.79	194.67	900.12	1,521.69	-4.85
丰顺增顺	49	33	1,670.95	854.96	815.99	3,206.91	233.65
陆河塔牌	49	33	1,270.22	244.61	1,025.61	540.40	36.00
揭西新塔	49	33	1,213.72	79.81	1,133.91	761.45	-17.22
大埔俊塔	48	33	1,164.14	176.41	987.73	540.38	-20.02
饶平新恒塔	49	33	1,688.88	948.97	739.91	599.06	0.15
惠阳粤塔	49	49	1,656.56	444.86	1,211.70	541.25	34.08
揭阳恒塔	43	33	1,680.44	157.32	1,523.12	647.00	56.57
五华新恒塔	49	33	857.81	15.53	842.28	-	-133.20
梅州俊发	37	33	3,121.15	747.34	2,373.81	2,342.28	-73.81
惠来金塔	49	40	1,554.82	162.83	1,391.99	-	-435.06
五华塔牌	49	33	990.69	261.14	729.55	319.77	-122.89
梅县塔牌	49	33	2,678.05	1,065.62	1,612.43	2,604.27	-45.52
普宁新恒塔*	49	33					
漳州混凝土	49	20	3,482.29	693.30	2,788.99	1,338.49	-100.22
平和塔牌	49	33	3,891.77	976.87	2,914.90	1,168.57	-72.60
平远立鼎	41.16	41.16	978.22	18.81	959.41	1,032.06	16.20
大余京桥	49	49	759.19	2.57	756.62		-23.36
径南混凝土	35	35	1,032.18	32.18	1,000.00	-	-

合营企业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上期末资产总额	上期末负债总额	上期末净资产总额	上年营业收入总额	上年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梅州新恒塔	20	20	1,836.20	547.00	1,289.20	1,952.32	12.12
汕头路路通	40	33	1,948.37	587.68	1,360.69	1,550.54	-78.93
揭阳新粤塔	49	40	4,277.82	115.73	4,162.09	1,196.03	-150.40
兴宁塔牌	49	33	1,867.61	61.18	1,806.43	856.57	-59.59

合营企业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上期末资产总额	上期末负债总额	上期末净资产总额	上年营业收入总额	上年净利润
紫金新恒塔	49	33	1,474.65	569.68	904.97	985.81	-4.84
丰顺增顺	49	33	1,462.20	879.85	582.34	2,047.09	-10.26
陆河塔牌	49	33	1,275.78	286.17	989.61	445.50	32.92
揭西新塔	49	33	1,250.82	99.69	1,151.13	738.04	-29.80
大埔俊塔	48	33	1,397.10	389.35	1,007.75	1,093.48	34.34
饶平新恒塔	49	33	1,697.57	957.82	739.75	561.92	-33.26
惠阳粤塔	49	49	1,297.50	119.87	1,177.63	237.37	-50.34
揭阳恒塔	43	33	2,134.77	668.22	1,466.55	2,027.32	-37.28
五华新恒塔	49	33	991.40	15.92	975.48	1,029.63	36.30
梅州俊发	37	33	2,781.85	416.62	2,365.23	1,142.94	-70.77
惠来金塔	49	40	2,140.99	313.94	1,827.05	538.78	-121.63
五华塔牌	49	33	1,078.30	225.86	852.44	504.87	-101.43
梅县塔牌	49	33	1,106.79	148.83	957.96	417.74	-25.32
普宁新恒塔	49	33	1,514.31	478.72	1,035.59	861.78	199.51
漳州混凝土	49	20	3,356.97	467.77	2,889.20		-76.58
平和塔牌	49	33	3,033.91	46.41	2,987.50		-86.83
平远立鼎	41.16	41.16	969.57	26.35	943.22	784.57	191.09
径南混凝土	35	35	200.27	0.27	200.0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广东华新达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50,954,901.75	26,083,377.06
非流动资产	15,518,005.38	8,514,585.24
资产合计	66,472,907.13	34,597,962.30
流动负债	20,185,688.32	7,170,705.24
负债合计	20,185,688.32	7,170,705.24
少数股东权益	25,457,970.35	15,084,991.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829,248.46	12,342,265.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829,248.46	12,342,265.68
调整事项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8,811.45	-107,833.9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760,437.01	12,234,431.77
营业收入	71,667,491.30	48,669,514.91
净利润	3,859,961.75	2,776,132.92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目前业务尚未涉足汇率领域，故不存在汇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于2014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142.50万元。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

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半年以内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66,068,283.98				266,068,283.98
应付职工薪酬	97,969,934.56				97,969,934.56
应交税费	75,613,329.31				75,613,329.31
其他应付款	10,000,000.00	59,179,952.18	9,736,405.20		78,916,357.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135,596,618.98	135,596,618.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274,386.00		7,274,386.00
预计负债	1,246,723.40				1,246,723.40
合 计	650,898,271.25	59,179,952.18	17,010,791.20	135,596,618.98	862,685,633.61

项 目	期初余额				
	半年以内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75,000,000.00				475,000,000.00
应付账款	328,540,678.73				328,540,678.73
应付职工薪酬	40,000,442.00				40,000,442.00
应交税费	114,064,230.27				114,064,230.27
其他应付款		51,683,317.13	18,211,405.20		69,894,722.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000,000.00				65,000,000.00
长期借款			124,000,000.00		124,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28,695,201.26	128,695,201.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891,736.00				32,891,736.00
合 计	1,055,497,087.00	51,683,317.13	142,211,405.20	128,695,201.26	1,378,087,010.59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钟烈华、张能勇、徐永寿三个自然人,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钟烈华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人(董事长)	20.12
张能勇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人	16.43
徐永寿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人	16.43

上述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合计为52.98%。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一、合营企业	
梅州新恒塔	合营
汕头路路通	合营
揭阳新粤塔	合营
兴宁塔牌	合营
紫金新恒塔	合营
饶平新恒塔	合营
揭西新塔	合营
丰顺增顺	合营
大埔俊塔	合营
惠阳粤塔	合营
揭阳恒塔	合营
五华新恒塔	合营
梅州俊发	合营
惠来金塔	合营
五华塔牌	合营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梅县塔牌	合营
普宁新恒塔	合营
漳州混凝土	合营
平和塔牌	合营
平远立鼎	合营
陆河塔牌	合营
大余京桥	合营
径南混凝土	合营
二、联营企业	
华新达	联营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潮州泓基	参股企业
龙川塔牌	参股企业
龙门新恒塔	参股企业
南靖福塔	参股企业
揭西巨塔	参股企业
上杭福塔	参股企业
龙川建业	参股企业
河源金塔	参股企业
惠州新恒塔	参股企业
河源建科	参股企业
潮安泓基	参股企业
博罗新恒塔	参股企业
诏安塔牌	参股企业
揭阳固建达	参股企业
深圳君安	参股企业
陆丰金塔	参股企业
钟朝晖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人之配偶（副董事长）
彭倩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人之一
何坤皇	董事、总经理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曾皓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吴笑梅	独立董事
陈君柱	独立董事
李璎蛟	独立董事
陈毓沾	监事会主席
钟媛	公司主要投资人之亲属(监事)
陈晨科	职工监事
陈大伟	总工程师
丘增海	副总经理
丘伟军	副总经理
李崇辉	副总经理
张骑龙	副总经理
赖宏飞	财务总监
徐永干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人之亲属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新达	材料采购	42,011,253.68	41,683,614.19
华新达	采购电力		11,298.21
丰顺增顺	承租泵车		60,409.44
惠来金塔	购进固定资产	1,412,966.5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梅州新恒塔	销售水泥	19,647,369.16	9,759,799.10
梅县塔牌	销售水泥	5,904,308.12	1,139,479.00
汕头路路通	销售水泥	7,810,552.44	6,055,808.46
潮州泓基	销售水泥	12,365,974.01	5,400,002.18
潮安泓基	销售水泥	3,999,991.00	2,000,009.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惠州新恒塔	销售水泥	363,327.26	5,198,431.60
龙川塔牌	销售水泥	3,938,857.82	1,813,528.00
揭阳新粤塔	销售水泥	1,411,418.96	2,522,554.66
兴宁塔牌	销售水泥	1,877,065.62	2,880,054.04
紫金新恒塔	销售水泥	4,755,433.70	3,758,993.40
丰顺增顺	销售水泥	7,902,909.56	4,945,407.10
揭西新塔	销售水泥	1,836,536.87	1,398,252.38
大埔俊塔	销售水泥	1,162,885.36	2,241,960.66
饶平新恒塔	销售水泥	1,064,281.88	1,597,117.74
惠阳粤塔	销售水泥		1,278,927.00
揭阳恒塔	销售水泥	9,892,347.86	3,364,117.32
五华新恒塔	销售水泥		2,699,993.00
五华塔牌	销售水泥	1,011,284.09	950,556.97
梅州俊发	销售水泥	5,627,103.74	3,692,175.66
河源建科	销售水泥	1,636,145.00	3,059,100.60
揭西巨塔	销售水泥	399,999.46	899,997.90
南靖福塔	销售水泥	1,445,576.16	3,841,594.88
上杭福塔	销售水泥	6,279,907.91	7,553,424.90
惠来金塔	销售水泥		1,700,351.90
龙川建业	销售水泥	2,211,909.78	1,719,542.14
普宁新恒塔	销售水泥	2,400,549.02	1,573,511.44
揭阳固建达	销售水泥	1,405,714.87	1,440,004.28
深圳君安	销售水泥	660,074.80	9,143,999.90
平远立鼎	销售水泥	4,255,815.15	2,422,118.12
河源金塔	销售水泥	1,791,424.40	
小计		113,058,764.00	96,050,813.33
梅州新恒塔	销售水电	281,619.29	253,487.63
小计		281,619.29	253,487.63
潮州泓基	销售固定资产	6,024,658.33	
华新达	销售固定资产		1,749,700.00
华新达	销售无形资产		703,393.50
大余京桥	销售固定资产	62,821.08	
小计		6,087,479.41	2,453,093.5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潮州泓基	车辆	555,741.67	1,012,700.00
华新达	场地		42,966.00
梅州新恒塔	场地	130,385.29	130,385.29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塔牌*1	620,000,000.00	2009年08月19日	2017年08月17日	是
福建塔牌*2	100,000,000.00	2013年03月28日	2016年03月28日	是
金塔水泥*3	35,000,000.00	2014年02月14日	2017年02月13日	否
金塔水泥*4	35,000,000.00	2014年05月09日	2017年05月08日	否
鑫达旋窑*5	50,000,000.00	2013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27日	是
鑫达旋窑*6	50,000,000.00	2014年05月27日	2017年05月26日	否
惠州塔牌*7	70,000,000.00	2013年07月11日	2014年02月10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塔水泥*1	160,000,000.00	2012年02月17日	2017年02月16日	是
龙门分公司*2	300,000,000.00	2009年05月22日	2014年05月21日	是
惠州塔牌*3	300,000,000.00	2014年04月23日	2019年04月22日	否
控股子公司*4	300,000,000.00	2009年10月20日	2014年10月12日	是
控股子公司*5	300,000,000.00	2014年09月28日	2019年09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1子公司福建塔牌2009年与中国工商银行梅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签订银团借款协议 [2009年梅银团字第0001号]，年利率5.94%；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合同编

号：2009年梅银团(保)字第0001号)，担保期限自2009年8月19日至2017年8月17日止。其中2009年借入340,000,000.00元，2010年借入280,000,000.00元，借款期限均自2009年8月19日至2015年8月17日止。截止2014年12月31日，福建塔牌已全部还清。

*2子公司福建塔牌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金额为5,000万的公借贷字第ZH1300000091868号合同，用于采购原材料，借款期限自2013年5月3日至2014年5月3日，年利率为6%；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公高保字第17082013FT0001号，担保额度为1亿元，担保期限自2013年3月28日至2016年3月28日。公司已经在该笔贷款到期前全部还清。

*3子公司金塔水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以下简称：建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3,500万元的(2014)蕉流贷字第2号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4年2月14日至2015年2月13日，年利率为6%；由本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2014)蕉保第1号，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4子公司金塔水泥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3,500万元的(2014)蕉流贷字第4号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4年5月9日至2015年5月8日，年利率为6%；由本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2014)蕉保第3号，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5本年子公司鑫达旋窑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5,000万元的(2013)蕉流贷字第4号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3年5月28日至2014年5月27日，年利率为6%；由本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2013)蕉保第2号，子公司鑫达旋窑已于2014年5月27日归还上述借款，担保合同履行完毕。

*6本年子公司鑫达旋窑与建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5,000万元的(2014)蕉流贷字第5号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4年5月27日至2015年5月26日，年利率为6%；由本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2014)蕉保第4号，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2014年12月31日，子公司鑫达旋窑已归还借款2,000万元，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

*7子公司惠州塔牌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梅州支行签订银行授信（S/N：130517）最高不超过人民币为7,000万元的授信函，惠州塔牌根据授信函申请提取3,000万元借款，用于支付货款，借款期限自2013年7月11日至2014年1月10日，年利率5.32%；由本公司提供保证。公司已经在该笔贷款到期前全部还清。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1、2013年，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以下简称：建行蕉岭支行）签订(2013)蕉流贷字第1号、(2013)蕉流贷字第3号合同借入100,000,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金塔水泥粤房地他项权证蕉华字第[2012]001号房产及土地作抵押，抵押担保期限自2012年2月17日至2017年2月16日。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担保合同项下的担保余额为零。

*2、本年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以下简称：农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2,000万元的44010120140001769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4年2月27日至2015年2月26日，年利率6%，以龙门分公司0752龙门20090522001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44906200900005197，抵押担保期限自2009年5月22日至2014年5月21日。

本年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2,000万元的44010120140003591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4年4月10日至2015年4月9日，年利率6%，以龙门分公司0752龙门20090522001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44906200900005197，抵押担保期限自2009年5月22日至2014年5月21日。

*3、本年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2,000万元的44010120140001769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4年2月27日至2015年2月26日，年利率6%，以价值8.4亿元惠州塔牌一、二期项目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 44100620140003649，抵押担保期限自2014年4月23日至2019年4月22日。

本年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2,000万元的44010120140003591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4年4月10日至2015年4月9日，年利率6%，以价值8.4亿元惠州塔牌一、二期项目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 44100620140003649，抵押担保期限自2014年4月23日至2019年4月22日。

本年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3,000万元的44010120140004616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4年5月8日至2015年5月7日，年利率6%，以价值8.4亿元惠州塔牌一、二期项目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 44100620140003649，抵押担保期限自2014年4月23日至2019年4月22日。

*4、本年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3000万元的44010120140003616短期借款合同，用于为购买煤炭、石灰石、石膏、电力等经营需求的原材料，借款期限自2014年4月10日至2015年4月9日，年利率为6%，以本公司下属10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44905200900040299，保证期限自2009年10月20日至2014年10月12日。

*5、本年本公司与农行蕉岭支行签订金额为3000万元的44010120140003616短期借款合同，

用于为购买煤炭、石灰石、石膏、电力等经营需求的原材料，借款期限自2014年4月10日至2015年4月9日，年利率为6%，以本公司下属8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44100520140004844，保证期限自2014年9月28日至2019年9月27日。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2,814,536.62	10,570,000.00

(5) 其他关联交易

车改出售固定资产情况表

购买人	职务	资产种类	交易价格（万元）
钟烈华	控股股东、董事长	车辆	7.72
张能勇	控股股东	车辆	24.90
徐永寿	控股股东	车辆	35.00
钟朝晖	副董事长	车辆	14.17
曾皓平	董事会秘书	车辆	8.44
陈毓沾	监事会主席	车辆	10.92
李斌	副总经理	车辆	20.02
张骑龙	副总经理	车辆	7.85
合计			129.0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惠来金塔	476,092.08	47,609.21	476,092.08	23,804.60
应收账款	大埔俊塔	1,118,257.02	55,912.85	505,371.66	25,268.58
应收账款	南靖福塔	327,946.23	16,397.31	1,082,370.07	54,118.50
应收账款	上杭福塔			112,184.35	5,609.22
应收账款	梅县塔牌			299,479.00	14,973.95
应收账款	河源建科	165,556.26	8,277.81	265,911.26	13,295.56
应收账款	深圳君安			739,494.40	36,974.7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普宁新恒塔	774,841.18	38,742.06		
应收账款	潮安泓基			9.00	
应收账款	揭阳固建达			4.28	
应收账款	潮州泓基	1,750,270.59	87,513.53	1,012,700.00	50,635.00
	小计	4,612,963.36	254,452.77	4,493,616.10	224,680.13
其他应收款	华新达	2,453,093.50	122,654.68		
	小计			2,453,093.50	122,654.6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华新达	6,536,783.56	7,322,925.64
应付账款	丰顺增顺		60,409.44
	小计	6,536,783.56	7,383,335.08
其他应付款	潮州泓基		3,165,000.00
其他应付款	揭阳恒塔	1,290,000.00	695,000.00
其他应付款	揭西巨塔	1,000,000.00	1,000,000.00
	小计	2,290,000.00	4,860,000.00
预收账款	揭阳新粤塔	13,666.44	425,085.40
预收账款	丰顺增顺	1,263,195.56	166,105.12
预收账款	兴宁塔牌	950,000.00	414,439.12
预收账款	汕头路路通	2,451,865.36	862,417.80
预收账款	饶平新恒塔	3,080,987.38	2,295,269.26
预收账款	普宁新恒塔		1,336,707.84
预收账款	梅州俊发	371,261.80	3,948,365.54
预收账款	揭阳恒塔	4,139.19	591,884.65
预收账款	梅州新恒塔	9,303,223.18	450,592.34
预收账款	平远立鼎	474,756.35	290,571.50
预收账款	揭西新塔	129,088.45	535,625.32
预收账款	潮州泓基		115,703.42
预收账款	惠州新恒塔	141,952.14	305,279.4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龙川塔牌	287,868.00	1,376,725.82
预收账款	龙川建业	2,440,079.13	3,761,988.91
预收账款	紫金新恒塔	596,648.70	452,082.40
预收账款	龙门新恒塔	29,051.40	29,051.40
预收账款	惠阳粤塔	164,175.10	164,175.10
预收账款	揭西巨塔	3.39	2.85
预收账款	五华塔牌	338,158.94	949,443.03
预收账款	陆河塔牌	1.98	1.98
预收账款	五华新恒塔	7.54	7.54
预收账款	陆丰金塔	1.85	1.85
预收账款	河源金塔	2,418,575.60	
预收账款	揭阳固建达	9,280.85	
预收账款	梅县塔牌	2,356,212.88	
预收账款	潮安泓基	1,500,000.00	
预收账款	上杭福塔	382,907.74	
	小计	28,707,108.95	18,471,527.59

7、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未计入本公司资产负债表的承诺事项如下：

内容	涉及金额	影响	性质	合同金额	已支付金额	备注
混凝土投资项目	8,067,365.69	无重大影响	土建、设备购置	51,011,767.26	42,944,401.57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资产对外抵押担保总额为460,000,000.00元，抵押担保借款余额为70,000,000.00元，保证担保借款总额为490,000,000.00元，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130,000,000.00元。

2、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出具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4,241.85万元。

上述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借款抵押的资产情况如下：

抵押权人	借款性质	借款余额 (万元)	抵押物名称	质押/抵押合同	评估价 (万元)	2014年12月31日抵押物(万元)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摊销)	账面净值	减值准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	短期借款	7,000.00	惠州塔牌一、二期项目机器设备	44100620140003649	84,000.00	103,223.29	72,723.73	30,499.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			金塔房产	(2012)蕉最抵字第1号	2,258.20	9,956.03	6,735.70	3,220.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支行			金塔土地		24,213.34	6,739.94	1,997.65	4,742.30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50,503,671.3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根据本公司2015年3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894,655,969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80元(含税)，共派发红利250,503,671.32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水泥	混凝土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187,250,728.31	327,324,647.36	-57,887,357.06	4,456,688,018.61
营业成本	2,946,477,370.27	252,995,974.80	-57,887,357.06	3,141,585,988.01
资产总额	4,731,010,602.37	770,461,069.34	-93,360,691.95	5,408,110,979.76
负债总额	1,063,342,430.76	183,367,818.54	-93,360,691.95	1,153,349,557.35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5,442,263.80	100.00%	52,473.38	0.01%	525,389,790.42	806,146,084.16	100.00%	50,381.48	0.01%	806,095,702.68
合计	525,442,263.80	100.00%	52,473.38	0.01%	525,389,790.42	806,146,084.16	100.00%	50,381.48	0.01%	806,095,702.6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13,027.68	5,651.3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13,027.68	5,651.38	5.00%
3 年以上	46,822.00	46,822.00	100.00%
5 年以上	46,822.00	46,822.00	100.00%
合计	159,849.68	52,473.38	32.8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文华矿山	140,560,000.00			关联方单位往来款，可收回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惠州塔牌	138,645,323.09			关联方单位往来款,可收回
鑫盛能源	96,520,736.93			关联方单位往来款,可收回
塔牌混凝土	89,556,354.10			关联方单位往来款,可收回
福建塔牌	60,000,000.00			关联方单位往来款,可收回
合计	525,282,414.1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91.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525,282,414.12	806,028,072.64
其他	159,849.68	118,011.52
合计	525,442,263.80	806,146,084.1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为525,282,414.12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99.97%,期末未计提坏账准备。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39,106,155.63		2,139,106,155.63	2,167,153,572.65		2,167,153,572.6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829,248.46		20,829,248.46	12,342,265.67		12,342,265.67
合计	2,159,935,404.09		2,159,935,404.09	2,179,495,838.32		2,179,495,838.3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塔牌营销	13,781,490.47			13,781,490.47		
鑫盛能源	30,787,182.00			30,787,182.00		
鑫达旋窑	302,483,707.43			302,483,707.43		
金塔水泥	73,979,881.34			73,979,881.34		
恒发建材	38,103,570.94			38,103,570.94		
恒塔旋窑	60,997,251.43			60,997,251.43		
华山水泥	39,004,737.86			39,004,737.86		
恒基建材	29,577,417.02		29,577,417.02			
福建塔牌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华威贸易	10,925,176.41			10,925,176.41		
混凝土投资	614,000,000.00			614,000,000.00		
文华矿山	56,347,467.41			56,347,467.41		
惠州塔牌	592,915,690.34			592,915,690.34		
文化发展	4,250,000.00			4,250,000.00		
武汉塔牌华轩		1,530,000.00		1,530,000.00		
合计	2,167,153,572.65	1,530,000.00	29,577,417.02	2,139,106,155.6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华新达	12,342,265.67	6,750,000.00		1,736,982.79						20,829,248.46	
小计	12,342,265.67	6,750,000.00		1,736,982.79						20,829,248.46	
合计	12,342,265.67	6,750,000.00		1,736,982.79						20,829,248.46	

(3) 其他说明：无。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457,085.14	33,077.48	379,009.36	26,699.76
合计	457,085.14	33,077.48	379,009.36	26,699.76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6,784,897.88	75,135,935.2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36,982.79	1,072,254.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99,409.19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793,635.62	
合计	472,714,925.48	76,208,189.85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31,423.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29,410.5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945,767.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0,210.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61,573.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95,452.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427.24	
合计	14,485,213.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4%	0.6798	0.67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7%	0.6637	0.66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 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7,665,210.13	532,581,226.31	563,235,362.40
应收票据	190,179,461.52	545,499,506.35	423,068,762.50
应收账款	56,467,747.37	70,713,791.64	79,854,055.48
预付款项	74,382,512.94	30,391,589.12	35,117,135.58
其他应收款	10,724,118.91	14,327,385.78	11,372,301.78
存货	589,713,556.46	530,407,639.74	507,876,399.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3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5,195,882.45	69,606,289.35	249,813,987.11
流动资产合计	1,574,328,489.78	1,793,527,428.29	1,883,638,004.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724,533.56	101,649,098.40	118,433,466.33
长期应收款	13,161,628.41	21,639,032.95	30,082,290.14
长期股权投资	147,989,044.65	171,283,942.64	174,755,059.02
固定资产	2,728,698,013.70	2,516,318,793.90	2,539,394,910.76
在建工程	59,505,134.24	211,240,854.83	14,713,958.62
工程物资		45,679,116.78	
无形资产	450,939,365.52	508,580,960.35	483,014,039.18
商誉	44,811.58	44,811.58	44,811.58
长期待摊费用	18,938,334.28	24,779,176.19	37,060,350.63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12,365.10	22,741,231.70	28,064,774.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842,315.86	98,909,315.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4,313,231.04	3,651,799,335.18	3,524,472,975.40
资产总计	5,118,641,720.82	5,445,326,763.47	5,408,110,979.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0,000,000.00	475,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56,135,962.67	328,540,678.73	266,068,283.98
预收款项	237,060,560.82	233,612,939.32	275,819,524.37
应付职工薪酬	27,629,828.62	40,000,442.00	97,969,934.56
应交税费	61,321,413.23	114,064,230.27	75,613,329.31
应付利息	1,705,197.21	1,962,241.64	366,575.05
其他应付款	98,937,889.17	69,894,722.33	78,916,357.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754,952.56	6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62,952.52	1,712,952.52
流动负债合计	1,268,545,804.28	1,329,338,206.81	996,466,957.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8,000,000.00	124,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22,145,042.76	128,695,201.26	135,596,618.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274,386.00
预计负债		32,891,736.00	1,246,723.40
递延收益	9,888,943.47	10,240,324.32	12,764,871.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0,033,986.23	295,827,261.58	156,882,600.18
负债合计	1,648,579,790.51	1,625,165,468.39	1,153,349,557.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4,655,969.00	894,655,969.00	894,655,969.00
资本公积	1,073,277,639.28	1,073,228,410.07	1,073,201,651.04
专项储备	28,538,419.68	36,339,342.38	45,300,678.44
盈余公积	120,819,684.35	126,503,568.19	170,185,978.03
未分配利润	1,323,177,903.46	1,646,295,115.53	2,049,799,177.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40,469,615.77	3,777,022,405.17	4,233,143,454.29
少数股东权益	29,592,314.54	43,138,889.91	21,617,968.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70,061,930.31	3,820,161,295.08	4,254,761,422.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18,641,720.82	5,445,326,763.47	5,408,110,979.7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4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钟烈华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五日